



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MINMETALS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揭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和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醒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充分关注：

一、实际控制人变更及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成立以来发生了四次股权转让和三次增资，其中第二次和第三次股权转让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尽管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及关键资源并未因实际控制人的变更而产生不利影响。但由于变更事项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未满两年，其后续影响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第三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甘力南。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甘力南直接持有公司 1,984.50 万股股份，通过抚州锐智持有公司 198.45 万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2,182.9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9.30%，股权集中度较高。若甘力南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风险。

二、盈利能力较弱风险

公司作为环保行业专注于危废物品处理的公司，主要业务为回收、利用含有废弃铜、镍等资源的废液、污泥及污渣，通过化学、物理和生物手段对其进行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主要产品包括电积镍、电积铜等。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128.61 万元、2,910.37 万元、1,319.38 万元；营业成本分别为 4,343.05 万元、3,075.24 万元、1,022.09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5.19%、-5.67%、22.53%。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下降趋势，公司毛利在 2014 年上半年才开始改善转正。

三、存货减值风险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66%、54.33%和 37.79%，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3.45%、

20.95%和 15.41%。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占总资产比重较高，主要是由于环保行业特点决定的，由于公司产品生产周期较长，而客户要求供货时间一般在一周以内，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及多年的生产经验，备有一定比例的安全库存。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6月30日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三者占存货比重为96.47%、94.36%、94.53%。由于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中均含铜和镍，且受宏观经济、重金属行业影响，铜和镍价格在过去几年中有一定幅度的价格波动，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到公司盈利水平和经营业绩。

四、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重大依赖的风险

公司所属环保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行业，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分别为0元、7.50万元、419.20万元。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13.54万元、109.58万元、364.30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4.02%、-26.32%和87.31%，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较大依赖。如果公司业务不能实现快速增长，无法持续获得政府补贴，将会对公司今后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五、生产能力不能充分利用的风险

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经营规模为32000吨/年。2013年公司实际处理危废为5512吨，2014年1-6月公司实际处理危废为2605吨，存在产能未被充分利用的情况。但随着公司回转窑系统的投入使用，公司实际危废回收、处理能力将大幅提高。但如果回转窑运行不达预期，则公司实际危废处理能力仍将不足，从而给公司盈利前景带来不利影响。

六、环保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受国家、省、市、县等各级政府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各级主管部门均制定了有关政策。2013年6月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发布了《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

干问题的解释》，大批非法回收利用危废的行为被依法取缔，行业竞争环境大为改善，有利于具备资质的企业发展。公司已严格按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运营，获得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等环保资质，且公司在处置利用危废的生产过程中实现了废水的零排放。但随着社会公众环保意识的增强、环保标准的提高和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将为遵守环保法律法规而增加运营成本和资本支出，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七、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部分原材料具有易燃、有毒等化学性质，如果操作不当或者设备老化失修，可能发生火灾、人身伤害等安全事故，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并对人身及生命财产安全可能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

公司对安全问题高度重视，目前制定了《安全生产及环保制度》等安全生产制度，此外，公司还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安全培训和消防演练。目前公司安全生产情况良好，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八、公司治理风险

2014年9月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特别是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九、人才流失和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采用再生镍、铜、锌资源生产的电积镍、电积铜、硫酸锌等材料科技含量较高，属技术密集型行业，关键生产工艺和技术系本公司自主研发，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发展的中坚力量之一。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信息失密，仍将给公司技术研发、生产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

公司为防止人才流失采取给予核心技术人员较高的薪酬待遇及相应的职位、签订保密协议及专利申请等一系列措施。

十、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产品销售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11%、98.71%、98.24%。2013 年和 2014 年 1-6 月份，公司对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分别为 15,424,607.69 元和 9,182,977.41 元，分别占同期公司销售收入的 69.60% 和 53.00%，存在对单一客户销售占比超过 50%的情形。若公司主要客户经营情况不利，从而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则公司的产品销售将受到较大影响。

目 录

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揭示	2
一、实际控制人变更及不当控制的风险	2
二、盈利能力较弱风险	2
三、存货减值风险	2
四、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重大依赖的风险	3
五、生产能力不能充分利用的风险	3
六、环保政策风险	3
七、安全生产风险	4
八、公司治理风险	4
九、人才流失和技术泄密风险	4
十、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4
释义	8
第一章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3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6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2
六、公司近两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4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6
第二章 公司业务	28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8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29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2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38
五、公司商业模式	46
六、挂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9
第三章 公司治理	60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的履职情况	60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讨论与评估	61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7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67
五、同业竞争情况	68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7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1
第四章 公司财务	76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的财务报表	76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86
三、最新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97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1
五、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08
六、公司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18
七、公司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20
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21
九、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22
十、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123
十一、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23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25
十三、对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126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30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30
二、主办券商声明	131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32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33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34
第六章 附件	135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广德环保、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或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环保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两高解释	指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五矿证券、主办券商	指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12年、2013年、2014年1-6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6月30日
最近两年，近两年	指	2012年、2013年
抚州锐智	指	抚州市锐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广东省地质局第五地质大队	指	原广东省地质局719地质大队
上海有色网	指	原上海有色金属网，网址： http://www.smm.cn/
东江环保	指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瀚蓝环境	指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桑德环境	指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格林美	指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明智实业	指	佛山市顺德区明智实业有限公司
明智连接器	指	广东明智连接器科技有限公司
哈挺机床	指	佛山市顺德区哈挺机床工业有限公司
抚州锐智	指	抚州市锐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景顺评估	指	佛山市景顺价格鉴证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宏亮物业	指	佛山市顺德区宏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		
危废	指	危险废物，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零排放	指	指无限地减少污染物和能源排放直至为零的活动，即利用清洁生产，3R(Reduce, Reuse, Recycle)及生态产业等技术，实现对自然资源的完全循环利用，从而不给大气，水体和土壤遗留任何废弃物。
电积镍	指	以不可溶阳极（一般为铅阳极）电解，从硫酸镍溶液中沉淀出金属镍即为电积镍
电积铜	指	以不可溶阳极（一般为铅阳极）电解，从硫酸铜溶液中沉淀出金属铜即为电积铜
硫酸锌	指	化学分子式 $ZnSO_4$ ，别名皓矾，无色或白色结晶、颗粒或粉末
金属量	指	各种元素废料或其金属化合物等物质中，按某金属元素原子量和其他元素原子量的比例折算出的金属废料或金属化合物中某种金属元素的重量
浸出	指	经洗涤或渗滤从固体混合物中萃取可溶性化合物
过滤	指	在推动力的作用下，位于一侧的悬浮液（或含尘气）中的流体通过多孔介质的孔道向另一侧流动。颗粒则被截留，从而实现流体与颗粒的分离操作过程
铜萃取	指	用铜专用萃取剂萃取铜，用硫酸反萃制取纯硫酸铜，萃余液为镍水
铜电积	指	用铅做阳极板，电积生产电积铜，电积后液做铜萃取反萃液，电积的反萃硫酸铜在萃取和电积体系内循环
中和除铁	指	铜萃余液中硫酸浓度高，用碳酸镍中和过量的酸后加纯碱除铁，在除铁过程中，PH值升高，铁和铝铬会生成氢氧化物沉淀而与镍分离，通过过滤后产出的溶液进镍萃取系统
萃取除杂	指	P507萃取剂萃取除镍外的所有金属杂质，通过萃取产出只含硫酸镍和硫酸钠的萃余液。萃杂后的有机萃取剂通过控制酸度分步反萃取，分别产出硫酸锌溶液，硫酸铜锰液和反萃铁液等
铜锰水	指	产出量少，用铁粉置换铜，产出海绵铜，置换后为铁锰水混合物，加氧化钙中和，金属离子锰铁全部沉淀为渣，水过滤后进污水再生
萃取镍	指	镍萃取系统中除杂后的萃余液中镍浓度不高，钠高，通过萃取镍后产出纯硫酸镍，萃余液中只含有硫酸钠，硫酸钠进水再生
污水再生	指	通过三蒸四效蒸发设备，含硫酸钠的水溶液蒸发产出蒸馏水，蒸馏水不含金属杂质，作为前面的浸出投料用水。蒸发后的

		硫酸钠结晶后产出硫酸钠晶体作为一种产品外卖
mS/m	指	毫西/米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rand Green Technology INC
法定代表人	甘力南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0年5月25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4年9月15日
注册资本	3150万元
注册地址	江西省抚州市广昌县广昌工业园区
邮编	344900
董事会秘书	毛先飞
所属行业	C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回收、利用含有废弃铜、镍等资源的废液、污泥及污渣，通过化学、物理和生物手段对其进行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主要产品包括电积镍、电积铜等。
组织机构代码	55600873-7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5、股票总量：3,150 万股

6、挂牌日期:

7、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于2014年9月15日登记成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符合条件的股份将于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日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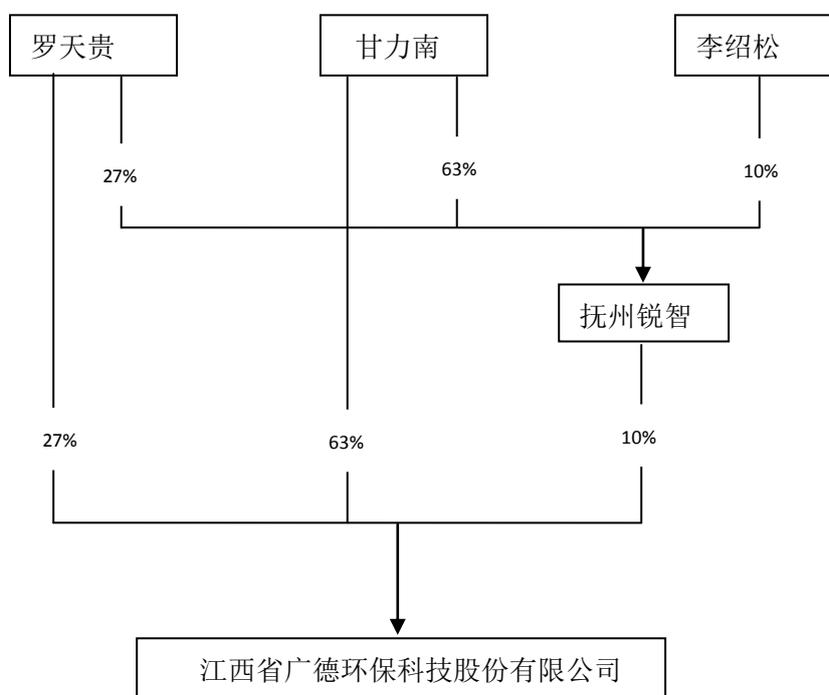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综上所述，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是否为董事、监事、高管持股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万股）
1	甘力南	19,845,000	是	是	否	-
2	罗天贵	8,505,000	否	否	否	-
3	抚州锐智	3,150,000	是	是	否	-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甘力南	19,845,000	63.00	境内自然人
2	罗天贵	8,505,000	27.00	境内自然人
3	抚州锐智	3,150,000	10.00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2、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1) 甘力南，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罗天贵

罗天贵，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1 年 10 月生。1992 年 6 月至 1994 年 7 月，深圳广明电器有限公司制造一科科长。1994 年 8 月至 1996 年 5 月，上海船扬电器有限公司副厂长。1996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上海天茗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9 月，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8 月，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 年 8 月至今，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3) 抚州锐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抚州锐智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抚州市锐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14 年 6 月 6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甘力南

住所：江西省抚州市广昌县工业园区

营业执照号码：361030310006660

合伙人组成：甘力南出资 630 万元，持有合伙企业 63% 的份额；罗天贵出资 270 万元，持有合伙企业 27% 的份额，李绍松出资 100 万元，持有合伙企业 10% 的份额。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抚州锐智未发生实际经营业务。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的情形。

(四) 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甘力南和罗天贵除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还通过抚州锐智间接持有公司股

份。其中甘力南是抚州锐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抚州锐智 63%的份额，罗天贵是抚州锐智的有限合伙人，持有抚州锐智 27%的份额。除此之外，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甘力南直接持有公司 1,984.50 万股股份，通过抚州锐智持有公司 198.45 万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2,182.9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9.30%，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甘力南，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香港特别行政区临时居留权；男，工商管理博士；1980 年 9 月至 1983 年 7 月，顺德师范学校英语专业学习；1982 年 9 月至 1984 年 7 月，广东广播电视大学英语专业学习；2008 年 2 月至 2008 年 7 月，中山大学岭南学院 EMBA 研修班学习；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12 月，美国管理技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MBA）；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1 月，瑞士欧洲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学位（DBA）；1983 年 8 月至 1984 年 12 月，顺德容山中学教师；1985 年 1 月至 1995 年 6 月，顺德市明智厂，副厂长、厂长；1995 年 7 月至今，佛山市顺德区明智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0 年 6 月至今，佛山市景顺价格鉴证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2004 年 12 月至今，佛山市顺德区哈挺机床工业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7 月至今，广东明智连接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12 月，佛山市明德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9 月，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6 月，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 6 月至 8 月，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8 月至今，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六）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2013 年 9 月 4 日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前，王凌云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担任公司法人代表和总经理，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2013 年 9 月 4 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王凌云将其持有的公司 48%的股权作价 48 万元，以及应收公司 240 万元的债权作价 240 万元，以合计 28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罗天贵。此后 2013 年 10 月 23 日，罗天贵将其持有的公司 33%的股权及应收公司 165

万元债权，以合计 214.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甘力南。至此，甘力南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 2012 年、2013 年持续亏损，原实际控制人王凌云自愿将股权转让后退出。公司股权转让经过内部股东决策程序，并由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办理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相关股权转让价款已支付完毕。因此，公司股权明晰，不存在潜在的股权纠纷。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后，公司财务、业务等核心团队保持相对稳定，业务方向未发生变化，主要客户保持相对稳定，生产经营逐渐改善。2014 年 1-6 月份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3,193,784.67 元，实现净利润 4,172,441.59 元，实现扭亏为盈。

主办券商经过核查后认为，公司近两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更。但公司最新控股股东甘力南为公司创始股东，且在有限公司阶段先后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对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情况有着持续深刻的理解。公司第二大股东罗天贵在有限公司阶段先后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对行业和公司情况极为熟悉。同时公司采购、市场、生产、财务等核心团队保持稳定，因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未因控股股东发生变更而受到影响。而且，经过 2013 年 11 月 19 日和 2014 年 6 月 11 日两次增资，公司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持续经营能力大幅提高。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及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成立

有限公司由甘力南、罗天贵、王凌云、王六平、王清华和刘涛六人发起设立，2010 年 5 月 25 日经江西省广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正式登记成立，公司董事长为甘力南，法人代表兼总经理为王凌云。

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 万元，分两期出资，其中首期出资 2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甘力南认缴出资 95 万元，首期实缴出资 38 万元，罗

天贵认缴出资 130 万元，实缴出资 52 万元，王凌云认缴出资 200 万元，实缴出资 80 万元，王六平认缴出资 30 万元，实缴出资 12 万元，王清华认缴出资 25 万元，实缴出资 10 万元，刘涛认缴出资 20 万元，实缴出资 8 万元。2010 年 5 月 21 日，南丰县衡利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丰衡会验字[2010]第 036 号），验证截至 2010 年 5 月 21 日止公司（筹）已收到王凌云、罗天贵、甘力南、王六平、王清华和刘涛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合计 200 万元。

首期实缴出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首期出资）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甘力南	95	19.00	38	19.00	货币资金
罗天贵	130	26.00	52	26.00	货币资金
王凌云	200	40.00	80	16.00	货币资金
王六平	30	6.00	12	6.00	货币资金
王清华	25	5.00	10	5.00	货币资金
刘涛	20	4.00	8	4.00	货币资金
合计	500	100	200	100	-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期认缴出资到账

2010 年 11 月 1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王六平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6%的股权（即 30 万元的注册资本），共 12 万元的实际出资以 12 万元转让给王凌云，王清华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2%的股权（即 10 万元的注册资本），共 4 万元实际出资以 4 万元转让给王凌云，王清华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3%的股权（即 15 万元的注册资本），共 6 万元的实际出资以 6 万元转让给甘力南，刘涛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4%的股权（即 20 万元的注册资本），共 8 万元的实际出资以 8 万元转让给罗天贵。同日，王六平与王凌云、王清华分别与王凌云和甘力南、刘涛与罗天贵，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第一次股权转让后，甘力南持有占公司注册资本 22%的股权，罗天贵持有占公司注册资本 30%的股权，王凌云持有占公司注册资本 48%的股权。

第一次股权转让后，甘力南、罗天贵、王凌云开始分别按其股权比例缴纳第二期出资。其中甘力南第二期出资人民币 66 万元，罗天贵第二期出资人民币 90 万元，王凌云第二期出资人民币 144 万元。2010 年 11 月 17 日，江西安石会计

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赣安石验字（2010）第 745 号），审验了公司截至 2010 年 11 月 17 日已登记的注册资本第二期实收情况，截至 201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货币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公司股东本次出资连同第一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2010 年 11 月 19 日，江西省广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变更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期出资验资到账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第二期缴纳实收资本		累计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甘力南	110	22	66	13.2	110	22	货币资金
罗天贵	150	30	90	18	150	30	货币资金
王凌云	240	48	144	28.8	240	48	货币资金
合计	500	100	200	60	500	100	-

（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 年 7 月 20 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决定由各股东同比例对公司进行增资 500 万元，其中甘力南本次增资 110 万元，罗天贵本次增资 150 万元，王凌云本次增资 240 万元，并同意对公司章程做相应修改。2011 年 8 月 5 日江西安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赣安石验字（2011）第 526 号），经审验公司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出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 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2011 年 8 月 7 日江西省广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增资事项进行了变更。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甘力南	220	22	货币资金
罗天贵	300	30	货币资金
王凌云	480	48	货币资金
合计	1000	100	-

（4）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2日公司通过股东决议，同意王凌云将其持有的公司48%的股权作价48万元，应收公司240万元的债权作价240万元，以合计28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罗天贵，何桂蓉担任公司法人代表和总经理。2013年9月4日，王凌云和罗天贵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了股权转让价格、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股权转让价格是以当时未经审计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为基础协商确定。此后罗天贵分3次完成上述全部股权款和债权款的支付。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甘力南	220	22	货币资金
罗天贵	780	78	货币资金
合计	1000	100	-

（5）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年10月23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罗天贵将其持有的公司33%的股权及应收公司165万元债权以214.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甘力南，同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股权转让价格是以当时未经审计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为基础协商确定。此后甘力南完成上述全部股权款和债权款的支付。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甘力南	550	55	货币资金
罗天贵	450	45	货币资金
合计	1000	100	-

（6）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3年10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由甘力南和罗天贵分别按其股权比例对公司增资1500万元，其中甘力南增资825万元，罗天贵增资675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2013年11月19日，江西茗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书》（赣茗仁验字（2013）第979号），截至2013年11月19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50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500万元。2013年11月19日江西省广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作了变更登记。2013年12月1日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法人代表变由何桂蓉变更为甘力南，2013年12月4日江西省广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作了变更登

记。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甘力南	1375	55	货币资金
罗天贵	1125	45	货币资金
合计	2500	100	-

（7）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2月24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罗天贵将占公司注册资本15%的股权以2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甘力南。股权转让价格是以当时未经审计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为基础协商确定。此后甘力南完成上述全部股权款支付。同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并在江西省广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做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甘力南	1750	70	货币资金
罗天贵	750	30	货币资金
合计	2500	100	-

（8）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6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吸收抚州锐智为公司新股东，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650万元。抚州锐智为甘力南、罗天贵和李绍松三人发起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此次增资中，甘力南对公司增资700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出资234.5万元，罗天贵增资300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出资100.5万元，抚州锐智增资1000万元，其中注册资本出资315万元。甘力南、罗天贵和抚州锐智本次合计对公司增资2000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650万元，其余13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4年6月11日江西省广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本次增资实现进行了变更登记。2014年6月23日，江西茗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赣茗仁验字（2014）第199号），验证截至2014年6月23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650万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甘力南	1984.5	63	货币资金
罗天贵	850.5	27	货币资金
抚州锐智	315	10	货币资金

合计	3150	100	-
----	------	-----	---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4年6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2014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公司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014年7月20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4]1556号），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40,330,471.30元。2014年7月21日，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科华评报字[2014]第105号），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经评估的资产总额为5,750.83万元，负债总额为1,563.25万元，净资产为4,187.58万元。

2014年7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其截至2014年6月30日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人民币40,330,471.30元中的3150万元折合为3150万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剩余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以各自在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对应的净资产，认缴并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相应比例的股份。同日甘力南、罗天贵和抚州锐智签署《发起人协议》。

2014年8月8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重要制度，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4年8月8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14]1066号），验证截至2014年8月8日，整体变更中以有限公司净资产出资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

2014年9月15日，江西省抚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变更登记，颁发了股份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61030210003503。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甘力南。

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甘力南	1984.50	63
罗天贵	850.50	27
抚州锐智	315.00	10
合计	3150	100

（二）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基本情况

1、公司董事

甘力南：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何桂蓉：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1年1月生，高中学历；2013年9月至2013年12月，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4年8月，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8月至今，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绍松：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53年2月生；1978年1月-1983年6月，顺德县桂州街道五金厂工人；1983年7月至2009年9月，佛山市顺德区桂州长城五金铸造厂董事、厂长；2012年7月至今，佛山市顺德区宏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6月至2014年8月江西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8月至今，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邱贤华：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年10月生；1989年7月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环境工程专业，本科，学士学位；2000年9月至2003年5月就读于南昌大学获得环境工程专业研究生，硕士学位；1998年获得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全科合格证；1989年7月至1991年2月，江西环保工业联合公司，助工；1991年2月至1992年8月，江西环保设备成套公司，助工、工程师；1992年8月至2001年10月，江西省科学院，助研、副研究员；2001年11月至2008年10月，南昌航空大学副教授；2008年11月至今，南昌航空大学教授；2014年8月至今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袁伟光：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45年2月生；1967年华南工学院化学工程系毕业，1970年正式工作；1972年参加全国首次三废治理学习班；1978年调广州氮肥厂；1995年广东省环保局中博公司工作，任香港怡和集团香

港帛船州污水厂 360 万吨日城市污水厂化学剂项目中方技术代表；1997 年调东莞氮肥厂；2006 年成立东莞市珠江海咸水淡化研究所；2011 年 5 月至今被虎门港环保分局特聘为环保专家，负责虎门港环保及安全方面的指导工作；2014 年 8 月至今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公司监事

甘敬洪：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6 年 2 月生；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6 月天津商业大学财务管理本科专业学习，获管理学学士学位；2008 年 6 月至 2013 年 10 月，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有限公司稽核主管；2014 年 8 月至今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林德聪：中国台湾籍，男，1948 年 12 月生；1971 年毕业于台湾国立台北工业专科学校电机系；1973 年至 2005 年，台湾东元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家电及空调营业处处长；2006 年至 2007 年，江西东城空调设备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08 至 2009 年，上海向腾机电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至今，南昌东元电机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程志明：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5 年 2 月生；2007 年 6 月毕业于江西科技师范学院应用化学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浙江嘉利珂钴镍材料有限公司分析室主管；2012 年 4 月至 2012 年 12 月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主任；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 月湖南南岭澳瑞凯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实验室主管；2014 年 2 月至 2014 年 8 月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副部长；2014 年 8 月至今，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副部长。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甘力南：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毛先飞：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9 年 6 月出生，大专学历。1997 年 9 月至 2006 年 10 月，湖南省安乡县安尤乡政府经管站；2006 年 11 月至 2011 年 3 月，佛山市南海区建泰铝制品有限公司会计；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江西省广德环保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二) 持股情况

姓名	身份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备注
甘力南	董事长、 总经理	2,182.95	69.30	直接持股及通过抚州锐智持股合计
李绍松	董事	31.50	1.00	通过抚州锐智持股

六、公司近两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596.29	4,572.87	5,849.2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033.05	1,615.80	532.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033.05	1,615.80	532.15
每股净资产(元)	1.28	0.65	0.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8	0.65	0.53
资产负债率(%)	27.93	64.67	90.90
流动比率(倍)	1.46	0.64	0.66
速动比率(倍)	0.91	0.31	0.49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319.38	2,910.37	4,128.61
净利润(万元)	417.24	-416.35	-333.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17.24	-416.35	-333.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2.94	-525.93	-447.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2.94	-525.93	-447.33
毛利率(%)	22.53	-5.67	-5.19
净资产收益率(%)	22.87	-72.54	-47.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9	-91.63	-63.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3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3	-0.33
应收账款周转(次)	7.76	323.45	458.84
存货周转率(次)	1.45	3.52	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41.27	-1,501.05	-212.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6	-1.20	-0.21

注1：计算过程如下：

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1—所得税率）]÷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期初应收账款净值+期末应收账款净值）÷2]

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期初存货净值+期末存货净值）÷2]

基本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股份总数（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1—所得税率）]÷加权股份总数×100%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注2：财务指标变化说明：

公司2014年6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股东权益分别为4,033.05万元、1,615.80万元、532.15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7.93%、64.67%、90.90%，流动比率分别为1.46、0.64、0.66。上述指标的变化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公司通过两次增资，先后增加资本金1500万和2000万，并同时减少负债来改善资本流动性。

公司2014年1-6月、2013年及2012年毛利率分别为22.53%、-5.67%、-5.19%。毛利率的变化主要是因为环保政策的大力执行和违法成本的提高使得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公司抓住市场契机，进一步完善采购和生产流程，以降低产品成本进而提升毛利率。

公司2014年1-6月、2013年及2012年净利润分别为417.24万元、-416.35万元、-333.78万元。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公司2014年1-6月、2013年、2012年期初股份总数分别为2500万股、1000万股、1000万股；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因发行新股增加股份数为650万股、1500万股、0股；报告期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2500万股、1250万股、1000万股。因此，公司2014年1-6月、2013年及2012年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17元/股、-0.33元/股、-0.33元/股。净利润和基本每股收益由负转正主要有两方面原因：一是毛利率的提高；二是2014年1-6月分别获得三笔政府补助款369.20万元、30万、20万元，合计419.20万元。

公司2014年6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每股净资产分别为1.28元、0.65元、0.53元，计算方式为各报告期末股东权益与普通股股本总额的比率。2014年每股净资产的大幅提高主要是因为：2014年6月公司进行了第三次增资，增加股东投资20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650万元，资本公积1350万元。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永衡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7 楼

联系电话：0755-82545555

传真：0755-82545500

项目小组负责人：胡俊

项目小组成员：柯珂、孙常超、李海军、李通、邬琳俐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谭岳奇

住所：深圳 福田区金田路 3038 号现代国际大厦 28 层

电话：(0755) 83851888

传真：(0755) 82531555

经办律师：罗元清，贺存勛

（三）会计师事务所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田壅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电话：(010)8835 6126

传真：(010)8835 4837

经办会计师：柳新民、刘姝红

（四）资产评估机构：

法定代表人：曹宇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49 号一层

电话：010-88356126

传真：010-88354834

经办资产评估师：刘万云、孙静梅

（五）证券登记计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0939965

传真：010- 50939982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主营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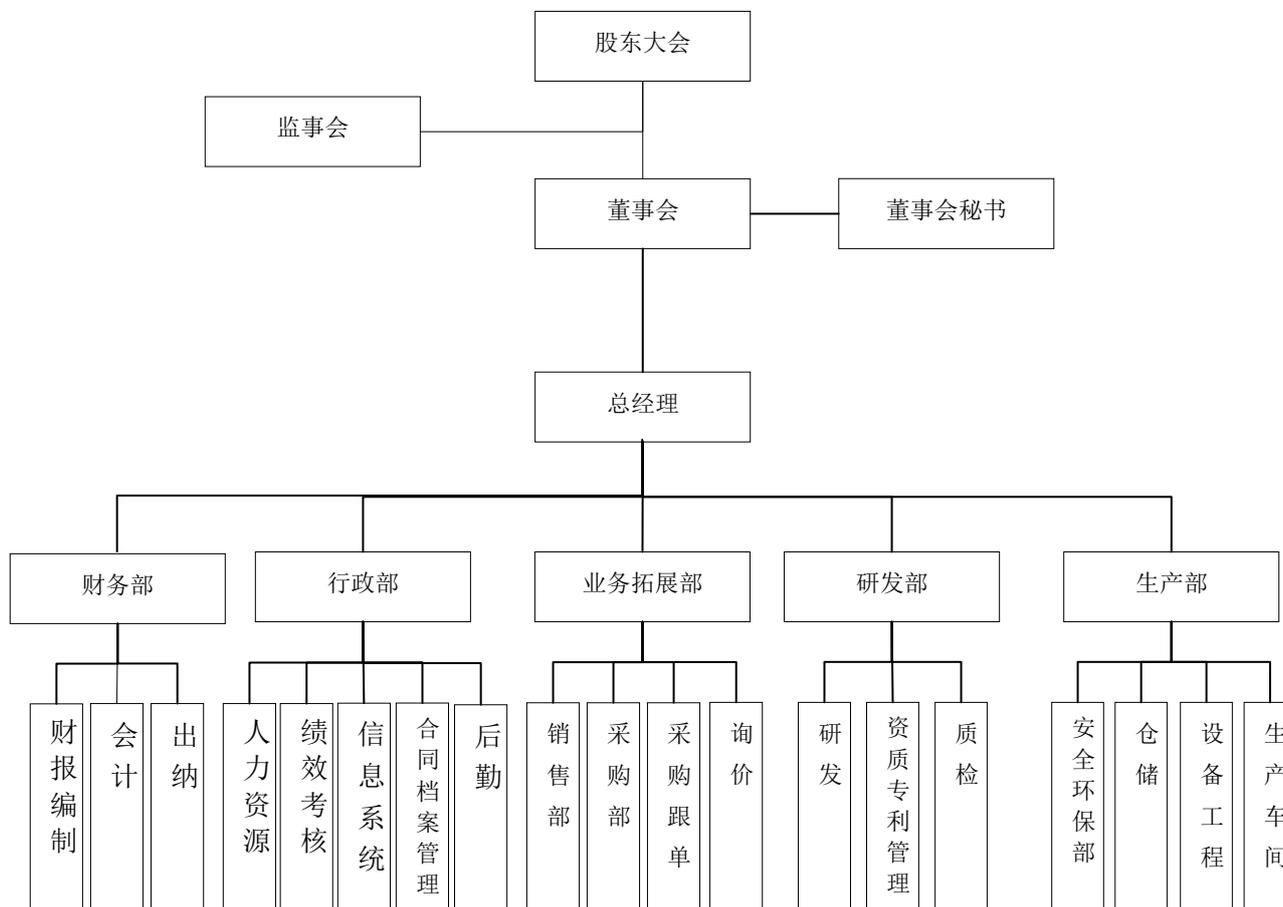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回收、利用含有废弃铜、镍等资源的废液、污泥及污渣，通过化学、物理和生物手段对其进行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主要产品包括电积镍、电积铜等。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产品	性能及用途	图片
电积镍	电积镍具有纯度高、含杂质低、熔点高（1400℃以上），抗腐蚀性强的特点。在冷热状态下，压力加工等机械性良好，同时还具有特殊物理性能：磁性、磁伸、缩性、高的电真空性能等特点，主要用于生产优质不锈钢、高温高强度合金、精密合金、其他含镍合金，加工纯镍、电真空用镍等镍制品，还用于电镀和石油化工等生产领域。	
电积铜	电积铜熔点高（1083.5℃），易弯曲，强度好，导电导热强，可进行冷热压力加工，在冶金过程温度下，不易挥发。在电子电气工业中用于各种电缆和导线，电机和变压器的绕阻，开关以及印刷线路板；在机械和运输车辆制造中，用于制造工业阀门和配件、仪表、滑动轴承、模具、热交换器和泵；在化学工业中用于制造真空器、蒸馏锅、酿造锅等。在国防工业中用以制造子弹、炮弹、枪炮零件等；在建筑工业中，用做各种管道、管道配件、装饰器件等。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 主要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

1、财务部：负责建立公司财务核算体系，按规定编制及报送财务报表；负责公司财务管理、资金筹集、调拨和融通；负责编制公司财务预算，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控；负责建立并实施财务监督体系，对公司实施有效内控制度。

2、行政部：下设人力资源管理部、绩效考核组、信息系统管理部、合同档案管理部及后勤。人力资源管理部主要负责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的建设与完善以及人才的管理、开发、培育和配置优化；绩效考核组主要负责人员相关配套的激励机制的建设与完善；信息系统管理部主要负责司的信息化管理、企业文化及网络信息宣传、建设与维护；合同档案管理主要负责管理公司级公文、各类资质档案；后勤主要负责公司内外的综合性协调和行政后勤支持工作、公章管理、展会与展览组织、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各级政府和机关单位的联络与沟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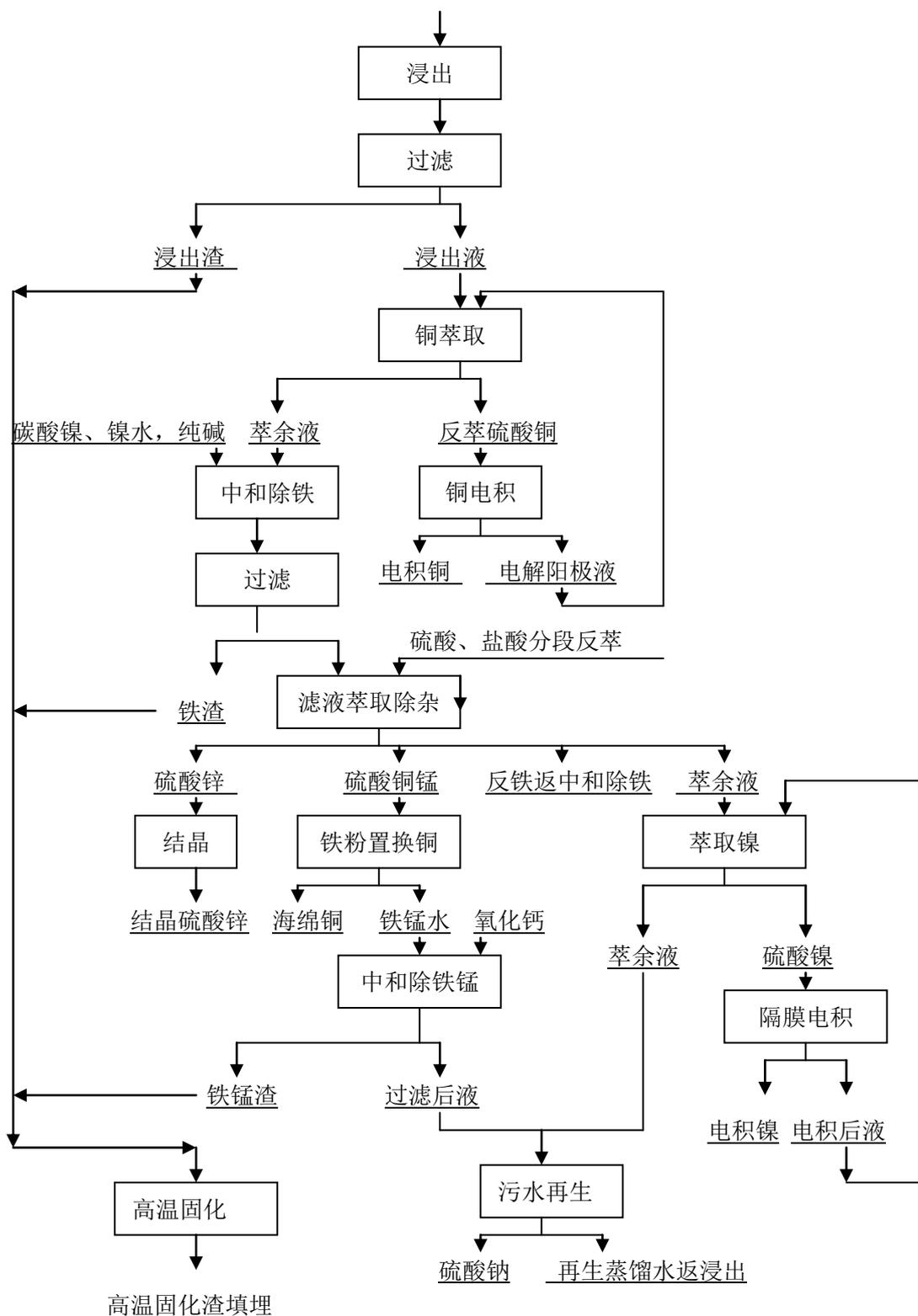
3、业务拓展部：主要负责主物料及辅助料的采购、产品的销售以及市场的开拓。

4、研发部：设研究组和质检组，研究组主要负责公司工程项目的工艺技术、工程技术、设计方案进行审核论证；负责公司研发课题、生产工艺技术及技术标准的管理和实施；负责公司研发成果、技术专利、技术秘密的鉴定、申报工作；负责技术及产品研发的外部技术交流与合作工作；化验组主要负责化学分析与检测、实验工作。

5、生产部：拟定年度、月度生产计划并按计划组织生产；优化生产过程，严格控制成本；负责公司全面质量管理，确保产品质量合格；负责员工安全、环保教育，杜绝车间安全、环保事故的发生

(三) 公司各种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硫酸、电镀污泥、含铜镍污泥、水



1、浸出：用硫酸溶解原料中的铜镍，铁、锰、锌、铝、镁、铬也会溶解和钙少量浸出。

2、过滤：主要是液固分离。

3、铜萃取：用铜专用萃取剂萃取铜，用硫酸反萃制取纯硫酸铜。萃余液为镍水。

4、铜电积：用铅做阳极板，电积生产电积铜，电积后液做铜萃取反萃液，电积的反萃硫酸铜在萃取和电积体系内循环。

5、中和除铁：铜萃余液中硫酸浓度高，用碳酸镍中和过量的酸后加纯碱除铁，在除铁过程中，PH 值升高，铁和铝铬会生成氢氧化物沉淀而与镍分离，通过过滤后产出的溶液进镍萃取系统。

6、萃取除杂：P507 萃取剂萃取除镍外的所有金属杂质，通过萃取产出只含硫酸镍和硫酸钠的萃余液。萃杂后的有机萃取剂通过控制酸度分步反萃取，分别产出硫酸锌溶液，硫酸铜锰液和反萃铁液等。

7、硫酸锌结晶：通过搪瓷反应釜加热蒸发水份，硫酸锌结晶产出工业纯结晶硫酸锌产品。

8、铜锰水：产出量少，用铁粉置换铜，产出海绵铜，置换后为铁锰水混合物，加氧化钙中和，金属离子锰铁全部沉淀为渣，水过滤后进污水再生。

9、萃取镍：镍萃取系统中除杂后的萃余液中镍浓度不高，钠高，通过萃取镍后产出纯硫酸镍，萃余液中只含有硫酸钠，硫酸钠进水再生。

10、电积镍，通过隔膜电积，产出成品电积镍，电积后液为含酸的硫酸镍溶液，用来做镍萃取的反萃镍溶液，反萃硫酸镍在萃取和电积系统中闭路循环。

11、污水再生：再过三蒸四效蒸发设备，含硫酸钠的水溶液蒸发产出蒸馏水，蒸馏水不含金属杂质，作为前面的浸出投料用水。蒸发后的硫酸钠结晶后产出硫酸钠晶体作为一种产品外卖。

12、生产过程中产出的浸出渣，铁渣，铁锰渣等用以存储。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包括：全湿法冶金流程回收铜镍锌技术、污水三

蒸四效真空蒸发技术、污泥高温还原固化技术等。公司产品使用的全湿法冶金流程回收铜镍锌技术、回转炉高温固化处理技术，为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通过工艺完善、技术拓展研发而来，通过该技术目前生产的产品品质稳定，已形成规模化生产；污水处理通过污水预处理、三蒸四效蒸发可达到工业污水循环使用，达到零排放。

1、全湿法冶金流程回收铜镍锌技术

电镀废弃物中含高含量的铜镍，还有大量的杂质，如有钙、镁、铁、铬、锰、锌、铝等。公司采用全湿法冶金流程，分离提纯回收得到了 99.98% 电积铜，99.9% 电积镍，23% 以上的工业硫酸锌等。全湿法流程包括浸出、除杂、萃取铜、电积铜、萃取深度除杂、分步反萃取，萃镍，隔膜电积，结晶等工序。通过这一流程，解决了原料中杂质量高，分离困难的难题，各种重金属都得到了回收。

2、污水三蒸四效蒸发技术

公司处理的污水主要是萃镍余液占 99%，少量的处理铜锰反萃液，全部进入污水再生系统。三蒸四效主要是真空蒸发水，第一效出来的蒸气做为第二效的加热源，第二效蒸发出来的蒸气做为第三效的加热源。第四效出来的为蒸馏水，全部回用给生产车间用作生产用水，实现了污水的零排放。

3、回转炉高温固化处理技术。

电镀废弃物经全湿法处理后，产出的渣中含有高含量的铁、铬，少量的铜、镍，经烘干、焙烧和熔炼，冷却得熟料，再对熟料进行粉碎筛分处理，完成。回收得到的除锈砂回收物中，按质量百分比，含有 30%~35% 的 Cr_2O_3 ，55%~60% 的 Fe_2O_3 ，1%~2% 的 NiO ，金属氧化物含量高；其表现密度为 $3.3 \times 10^3 \sim 3.9 \times 10^3 \text{kg/m}^3$ ，其莫氏硬度达到 7~8 级，电导率 $\leq 25 \text{mS/m}$ ，含水量 $\leq 0.2\%$ （质量）。利用得到的以金属氧化物为主的除锈砂的硬度高，更适用于用作生产机械加工、造船工业用的除锈砂，除锈效果好。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证书

（1）已取得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有效期限	使用情况	是否存在纠纷
1	失效蚀刻液循环再生-萃	实用新型	ZL201120048383.1	购买	2014.4.28	10 年	使用	不存在

	取-电解铜装置							
2	一种废气吸附过滤器	实用新型	ZL201220685514.1	购买	2014.4.28	10年	使用	不存在
3	一种用于固废资源化利用的湿式破碎分离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705849.5	购买	2014.4.28	10年	使用	不存在
4	一种水处理沉淀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111302.7	购买	2014.4.28	10年	使用	不存在
5	污泥资源化利用干化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720946.1	购买	2014.4.28	10年	使用	不存在
6	一种污泥回流反应沉淀池	实用新型	ZL201320126799.X	购买	2014.4.28	10年	使用	不存在
7	一种重金属回收电解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048644.X	购买	2014.4.28	10年	使用	不存在
8	一种用于重金属回收的混合萃取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732536.9	购买	2014.4.28	10年	使用	不存在

(2) 已获受理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号或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期	所处阶段
1	一种电镀污泥中镍、钴、铜、锰、锌的分离回收方法	发明	201410317878.8	本公司	2014.7.14	申请阶段
2	高铁铬污泥的无害化回收利用方法	发明	201410393658.5	本公司	2014.8.8	申请阶段

2、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样式	类别	注册证号	取得方式	所有权人	有效期限	使用情况	是否存在纠纷
1		第1类	5824692	购买	本公司	至2019.12.13	在用	否
2		第6类	6241612	购买	本公司	至2020.2.6	在用	否

3、土地使用权

序号	取得时间	取得方式	证号	土地用途	位置	终止日期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1	2011.11.16	竞拍	广国用(2011)第6660号、6661号	工业	广昌县盱江镇工业园区	2060.10.29	406.93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情况

序号	许可类别	许可机关	证号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江西省环境保护厅	赣环危废证字040号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所列表面处理废物(HW17)、含铜废物(HW22)、废酸(HW34)、含镍废物(HW46)、其他废物(HW49)	2013.12.16-2016.6.12
2	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抚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综证书抚工信第13003号	废电镀废弃物(液)、废旧电池、废感光材料(乳剂)、湿法泥	2013.1-2014.12
3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江西省化学品登记局	362510003	硫酸铜	2013.12.9-2016.12.9
4	安全生产许可证	江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赣)WH安许证字[2014]0801号	毒害品	2014.10.9-2017.10.8

(四)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资产名称	数量	取得日期	使用期限(年)	所有权人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压滤机	3	2011.12	10	本公司	984,081.08	76.25
搅拌槽	1	2011.12	10	本公司	276,324.66	76.25
萃取箱	1	2011.12	10	本公司	423,611.03	76.25
电解槽	1	2011.12	10	本公司	782,051.23	76.25
工业锅炉	1	2011.12	10	本公司	208,547.07	76.25
储罐	4	2011.12	10	本公司	330,025.52	76.25
酸碱罐	1	2011.12	10	本公司	66,617.72	76.25
搅拌浆	1	2011.12	10	本公司	134,916.77	76.25
铜管	2	2011.12	10	本公司	167,691.55	76.25
三角铜棒	1	2011.12	10	本公司	25,543.06	76.25
铜排	2	2011.12	10	本公司	127,151.05	76.25
钛种板	1	2011.12	10	本公司	60,061.53	76.25
配电箱	2	2011.12	10	本公司	305,000.20	76.25
塑料槽	2	2011.12	10	本公司	178,876.09	76.25
高频开关电源	2	2011.12	10	本公司	145,982.88	76.25

储罐	1	2012.04	10	本公司	27,897.61	79.42
压滤机	2	2012.05	10	本公司	101,460.22	80.21
三角铜棒	1	2012.05	10	本公司	2,582.75	80.21
铜排	1	2012.05	10	本公司	3,110.31	80.21
储罐	1	2012.06	10	本公司	14,226.90	81.00
压滤机	1	2012.06	10	本公司	76,153.89	81.00
搅拌浆	1	2012.06	10	本公司	13,873.80	81.00
铜管	1	2012.12	10	本公司	12,459.37	85.75
储罐	1	2013.04	10	本公司	187,408.97	88.92
萃取箱	1	2013.04	10	本公司	415,330.84	88.92
电解槽	1	2013.04	10	本公司	166,403.31	88.92
三角铜棒	1	2013.05	10	本公司	25,440.34	89.71
连接铜排	1	2013.05	10	本公司	74,204.90	89.71
铜管	1	2013.05	10	本公司	139,546.32	89.71
高频开关电源	1	2013.06	10	本公司	95,141.08	90.50
三蒸四效蒸发器	1	2014.05	10	本公司	1,193,072.32	99.21
一号成品车间		2011.12	20	本公司	191,542.10	88.12%
二号浸出车间		2011.12	20	本公司	3,117,032.45	88.13%
宿舍		2011.12	20	本公司	3,490,915.02	88.13%
仓库		2011.12	20	本公司	2,392,062.58	88.12%
厂房		2011.12	20	本公司	418,426.52	88.12%
厂房		2012.01	20	本公司	1,511,049.10	88.12%
厂房		2012.05	20	本公司	6,973.78	88.52%
厂房		2012.06	20	本公司	28,833.25	90.10%
厂房		2012.11	20	本公司	5,942.64	90.50%
厂房		2012.12	20	本公司	11,411.85	92.48%
铜萃平台		2013.01	20	本公司	14,982.00	92.88%
车间		2013.02	20	本公司	6,307.91	93.27%
仓库		2013.05	20	本公司	14,347.92	93.67%
污水池遮雨棚		2014.01	20	本公司	16,050.26	94.85%
仓库 2		2014.04	20	本公司	63,409.70	98.02%
污水池		2011.12	20	本公司	566,961.93	99.21%
熔铸车间		2014.06	20	本公司	689,228.83	89.64%

（五）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79 人，具体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情况

职工类别	职工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管理	12	15.20
销售	0	0
研发	3	3.80
财务	3	3.80
技术	3	3.80
操作	41	51.90
采购	3	3.80
其他	14	17.70
合计	79	100

(2) 员工受教育程度情况

学历	职工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
本科及本科以上学历	6	7.60
大专学历	11	13.90
高中以上	26	32.90
合计	43	54.40

(3) 员工年龄分布情况

年龄段	职工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
30 岁以下	30	38.00
31-40 岁	21	26.60
41-50 岁	25	31.60
51 岁以上	3	3.80
合计	79	100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简历

罗天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龙建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62 年 9 月 9 日，高中学历 曾经就职于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德龙化工有限公司，任采购部经理 2010 年加入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业务拓展部副部长兼采购部部长。

姚瑞竹：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5 年 4 月，大专学历。曾经就职于海南金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珠海科立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刚果国际矿业有限公司、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加入江西广德环保工作，现任广德环保生产厂长。

程志明：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2、公司监事”。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罗天贵	8,505,000.00	27.00
龙建军	-	-
姚瑞竹	-	-
程志明	-	-

4、核心技术（业务）团队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业务）团队未发生重大变动情况。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电积镍	940.35	71.27%	2,102.11	72.23%	2,917.04	70.65%
电积铜	360.00	27.29%	792.10	27.22%	1,198.70	29.04%
危废处置	19.03	1.44%	-	-	-	-
硫酸锌	-	-	16.16	0.55%	12.87	0.31%
合计	1,319.38	100.00%	2,910.37	100.00%	4,128.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4,128.61万元、2,910.37万元、1,319.38万元。2013年比2012年下降了29.51%，主要原因为2012年7月至2014年3月，公司对污水处理系统进行改造，致使产销量下滑。新的“三蒸四效”污水处理系统是对现有已达标的污水处理系统进行升级为“零排放污水处理系统”，改造过程涉及更换设备和基建工程建设，由于污水处理系统是生产环节重要一环，改建工程影响生产线正常运转，故生产产量大幅下降，营业收入随之波动。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面向国内市场的电镀、石油化工、电气、轻工、机械制造、建筑行业、国防工业等领域。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比
2014年1-6月	1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有限公司	918.30	69.60%

	2	广昌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172.78	13.10%
	3	高要市罗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7.63	10.43%
	4	东莞市东辉贸易有限公司	45.42	3.44%
	5	湖南稀土院有限责任公司	22.05	1.67%
	合计		1,296.18	98.24%
2013年	1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1,375.85	47.27%
	2	广昌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534.96	18.38%
	3	浙江金鸿源金属有限公司	375.39	12.90%
	4	湖南稀土院有限公司	350.87	12.06%
	5	玉环旺裕汽配有限公司	235.70	8.10%
	合计		2,872.77	98.71%
2012年	1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1,513.51	36.66%
	2	浙江金鸿源金属有限公司	756.64	18.33%
	3	湖南稀土院有限责任公司	646.89	15.67%
	4	广昌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512.12	12.40%
	5	长沙江铜铜材销售有限公司	332.33	8.05%
	合计		3,761.49	91.11%

如上表所述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11%、98.71%、98.24%，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主要原因在于现阶段公司市场拓展有限，主要客户大都计入上述样本统计，其中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2014 年占比超过 50%，主要原因为其于 2012 年起与公司长期保持合作，且该公司主营业务为钢材、有色金属的销售，而电积镍属于大宗商品，下游广泛适用于电镀、石油化工、电气、轻工、机械制造、建筑业、国防工业等领域，因此该公司对电积镍的需求量较大，而本公司现阶段产量为 30-60 吨/月，仅够供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使用，但随着公司产能的达产及市场开拓力度的不断加大，上述问题将得到改善。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分为主物料和辅料，主物料主要为电镀废弃物，包括铜镍泥、镍水、碳酸镍等，辅料主要构成为纯碱、硫酸、盐酸、铜萃取剂、镍萃取剂等一般化工产品，在国内有充足的供应。

公司主要能源为电力及蒸汽。公司主要生产基地在广昌县盱江镇工业园区，当地电力资源丰富，能够满足生产所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成本比例 (%)	金额	占成本比例 (%)	金额	占成本比例 (%)
营业成本	1,022.09	100	3,075.24	100	4,343.05	100
电镀废弃物	671.62	65.71	2,298.43	74.74	3,189.10	73.43
辅助材料	91.58	8.96	255.25	8.30	479.47	11.04
制造费用	114.47	11.20	220.19	7.16	256.67	5.91
人工成本	32.50	3.18	88.26	2.87	123.78	2.85
燃料动力	111.92	10.95	213.11	6.93	294.03	6.77

2、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销售额	占比 (%)
2014年1-6月	1	赵亚琳	185.83	34.75
	2	周鹏	89.10	16.66
	3	彭伟坚	85.39	15.97
	4	黄军清	51.27	9.59
	5	华倩倩	32.64	6.10
			合计	444.23
2013年	1	马静	371.34	15.32
	2	株洲大山	249.15	10.28
	3	吴军	236.99	9.78
	4	罗隆岚	147.98	6.11
	5	肖良凯	122.05	5.04
			合计	1,127.51
2012年	1	马静	357.07	11.01
	2	吴军	251.71	7.76
	3	华倩倩	244.95	7.55
	4	陈辉明	218.05	6.72

	5	肖良凯	198.53	6.12
		合计	1,270.31	39.16

如上表所述 2012 年、2013 年 2014 年 1-6 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分别占当期总采购额的 39.16%、46.53%、83.07%，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采购额超过当期总采购额 50% 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四) 报告期内主要合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合同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订购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浙江金鸿源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26.02	2012.10.23	电积镍	已履行
2	浙江金鸿源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21.86	2012.11.27	电积镍	已履行
3	浙江金鸿源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16.13	2012.07.16	电积镍	已履行
4	浙江金鸿源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15.16	2012.06.13	电积镍	已履行
5	浙江金鸿源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14.37	2012.09.10	电积镍	已履行
6	浙江金鸿源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12.99	2012.11.12	电积镍	已履行
7	浙江金鸿源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11.52	2012.08.07	电积镍	已履行
8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77.62	2012.04.09	电积镍	已履行
9	长沙江铜铜材销售有限公司	72.25	2012.12.25	电积铜	已履行
10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69.47	2012.11.23	电积镍	已履行
11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68.92	2012.03.30	电积镍/电积铜	已履行
12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68.84	2012.08.28	电积铜	已履行
13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66.17	2012.08.13	电积铜	已履行
14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63.95	2012.04.12	电积镍	已履行
15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63.82	2012.04.24	电积镍	已履行
16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61.45	2012.10.15	电积镍	已履行
17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9.90	2012.09.14	电积镍	已履行
18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58.25	2012.10.11	电积铜	已履行
19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8.02	2012.12.26	电积镍	已履行

20	长沙江铜铜材销售有限公司	57.80	2012.09.12	电积铜	已履行
21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56.73	2012.12.17	电积铜	已履行
22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54.75	2012.06.18	电积铜	已履行
23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54.60	2012.07.09	电积铜	已履行
24	长沙江铜铜材销售有限公司	54.23	2012.08.07	电积铜	已履行
25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0.96	2012.10.09	电积镍	已履行
26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0.69	2012.04.17	电积镍	已履行
27	浙江金鸿源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68.25	2013.04.08	电积镍	已履行
28	浙江金鸿源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28.57	2013.01.26	电积镍	已履行
29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86.11	2013.11.19	电积铜	已履行
30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86.01	2013.10.21	电积镍	已履行
31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66.53	2013.03.04	电积铜	已履行
32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64.14	2013.04.15	电积铜	已履行
33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60.54	2013.01.23	电积镍	已履行
34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9.39	2013.01.07	电积镍	已履行
35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58.14	2013.08.07	电积铜	已履行
36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7.38	2013.03.18	电积镍	已履行
37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56.76	2013.01.07	电积铜	已履行
38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6.55	2013.04.01	电积镍	已履行
39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55.48	2013.03.25	电积铜	已履行
40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3.21	2013.04.26	电积镍	已履行
41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2.60	2013.05.14	电积镍	已履行
42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52.33	2013.05.10	电积铜	已履行
43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2.09	2013.05.08	电积镍	已履行
44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1.89	2013.04.22	电积镍	已履行
45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1.50	2013.05.17	电积镍	已履行
46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1.30	2013.06.03	电积镍	已履行
47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1.21	2013.05.20	电积镍	已履行
48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1.16	2013.05.30	电积镍	已履行
49	江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107.74	2014.02.24	电积铜	已履行
50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65.42	2014.05.28	电积镍	已履行
51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63.19	2014.05.12	电积镍	已履行
52	高要市罗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5.55	2014.05.26	电积铜	已履行
53	高要市罗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3.62	2014.06.18	电积铜	已履行

54	东莞市东辉贸易有限公司	52.99	2014.05.08	电积铜	已履行
55	高要市罗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1.85	2014.04.28	电积铜	已履行
56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50.40	2014.04.24	电积镍	已履行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数量	计量单价	折扣标准 (%)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马静	铜镍泥、镍水、碳酸镍	85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60-65	2011.11.26	已履行，框架协议
2	吴军	铜镍泥碳酸镍	80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55-61	2011.11.07	已履行，框架协议
3	华倩倩	铜镍泥碳酸镍	1,20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60-63	2012.3.20	已履行，框架协议
4	陈辉明	铜镍泥	20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63-68	2012.3.6	已履行，框架协议
5	肖良凯	铜镍泥碳酸镍	45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65-68	2012.3.6	已履行，框架协议
6	马静	铜镍泥、镍水、碳酸镍	1,00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59-63	2012.12.3	已履行，框架协议
7	株洲大山	碳酸镍	40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70-75	2012.12.9	已履行，框架协议
8	吴军	铜镍泥	75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58-60	2012.12.19	已履行，框架协议
9	罗隆岚	铜镍泥	45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60-64	2012.12.15	已履行，框架协议
10	肖良凯	铜镍泥碳酸镍	35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65-68	2012.12.26	已履行，框架协议
11	赵亚琳	铜镍泥	1,80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30-50	2014-3-11	在执行，框架协议，
12	周鹏	铜镍泥、镍水、碳酸镍	1,20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30-62	2013.12.23	在执行，框架协议
13	彭伟坚	铜镍泥碳酸镍	30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55-65	2013.12.27	在执行，框架协议
14	黄军清	铜镍泥、碳酸镍、镍水	1,50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15-30	2013.12.23	在执行，框架协议
15	华倩倩	铜镍泥碳酸镍	1,200	送货当天上海有色网金属现货价	15-40	2014.1.8	在执行，框架协议

3、危废处理合同

序号	服务方名称	合同内容	磅重 (吨/年)	单价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处理工业废物 (液)	500	300 元/吨	2014.01.01	在执行
2	漳州朝良工业有限公司	处理工业废物 (液)	72	包干价 35,000/月, (超出 72 吨)	2014.01.01	在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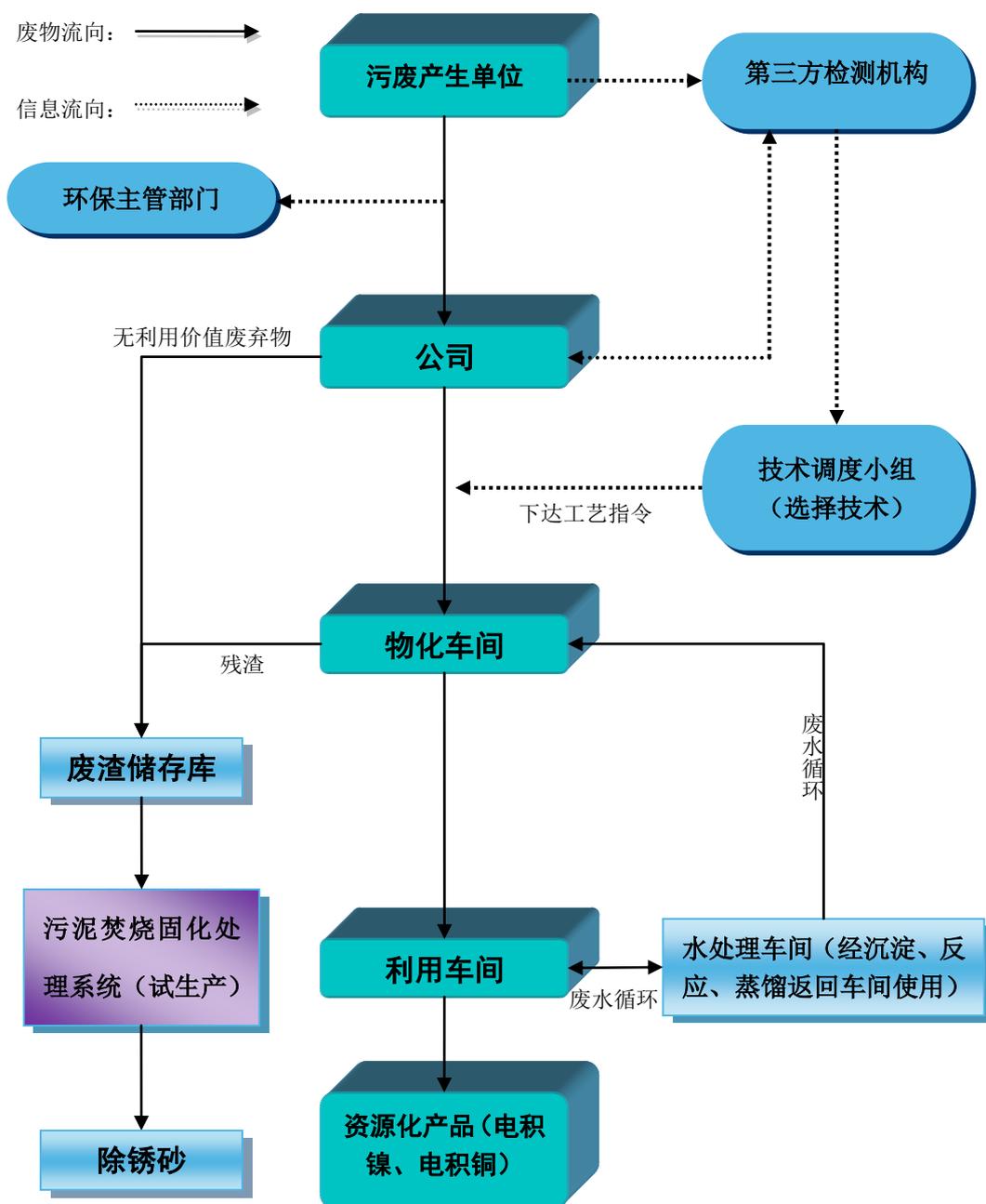
				的按 2000 元/吨)		
3	江西盾牌化工 有限责任公司	处理工业废物(液)	35.06	369 元/吨	2013.09.22	在执行
4	厦门爱谱生电 子商务科技有 限公司	处理工业废物(液)	10	包干价 15,000/ 年, (超出 10 吨 的按 1500 元/吨)	2013.11.01	在执行
5	漳州尚毅金属 有限公司	处理工业废物(液)	10	25,000 元/年	2013.11.20	在执行

4、借款、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 3 笔抵押借款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合同	金额 (万元)	抵押合同	抵押物	抵押额 (万元)	期限
本公司	工商银行 广昌县支行	15112040-2011(贷款) 0017号	500.00	15112040-2011 (贷款)0017号	广国用(2011)第6660号工业用地	1,028.41	2011.12.24-2012.12.22
					(2011)建字第096号工业厂房		
					(2011)建字第097号工业厂房		
本公司	建设银行 广昌县支行	2012-123010-015	1,900.00	2012-123010-015	广国用(2011)第6660号工业用地	1,319.64	2012.12.20-2013.12.19
					广国用(2011)第6661号工业用地		
					(2011)建字第096号工业厂房		
					(2011)建字第097号工业厂房		
本公司	建设银行 广昌县支行	2014-123010-003	1,000.00	2014-123010-003	广国用(2011)第6660号工业用地	1,578.99	2014.1.24-2015.1.23
					广国用(2011)第6661号工业用地		
					(2011)建字第096号工业厂房		
					(2011)建字第097号工业厂房		
					(2011)建字第90号宿舍、办公楼		
(2013)建字第181号工业厂房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 订单的获取

公司主要通过与客户一对一谈判方式获取工业废物处理业务订单。

公司所在地位于江西省济广高速公路 1 公里处，与湖南、湖北、浙江、福建、广东接壤，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国家统计局和农业部于 2010 年联合发布的《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公报》显示，其中浙江、广东、福建、湖南、湖北、江西等地工业污染源数量约占全国的 46.65%。但具有综合性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

企业较少，因此产废企业主要通过一对一谈判的模式与废物处理服务商进行合作。

（二）主物料的收集模式

主物料的收集主要包括废物样本的采集、废物性质及含量的检测、协议的签署、废物的运输、接收及贮存。

1、废物样本的采集

公司采购人员深入废物产生企业，全面掌握废物的生产流程，根据客户提供的资料对废物的种类做出初步判断，制定采样方案，并配合客户对废物进行样本采集工作，确保废物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2、废物性质的检测

公司将废物的样本送到广东省地质局第五地质大队（第三方检测中心）对其金属含量进行分析和判断，从而最终确定废物是否具有资源化利用的价值。

3、废物收集协议的签订和运输

根据广东省地质局第五地质大队（第三方检测中心）提供的检验报告、采购系数表和过磅称重单，与客户签订废物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公司配合客户完成废物转移的报批手续，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将废物运送至公司仓库。

4、废物的接收和贮存

废物运送至公司后，接收人员对废物信息的完整性和转移手续的合法性进行核对，为确保公司所收集废物的性质与检测结果保持一致，接收人员对废物进行二次采样，并送至公司研发部检测中心进行确认检测，待检测结果无误后将废物二次过磅并卸入公司仓库中等待减量化处理、无害化处置或资源化利用。

（三）废物收集的定价模式

公司工业废物收集的定价模式分为付费收集、免费收集和收费收集。

1、付费收集

对资源化利用价值较高的工业废物，公司根据其金属含量和处理难度，按国内市场金属交易价格的一定折扣确定，具体定价方式如下：

$$P=p*y*c\%$$

P：废料价格

p：废料中所含金属量

y: 以上海有色金属网当天的交易价格

c%: 购买价格的折扣比例。

工业废物杂质成分少，有价金属成分单一，p 在 $\alpha\%$ 以上，c% 在 60%-70% 之间。

工业废物杂质成分少，有价金属成分单一，p 在 $(\alpha-3)\%-\alpha\%$ 之间，c% 在 40%~60% 之间。

工业废物杂质成分多，有价金属成分复杂，p 在 $(\alpha-5)\%-(\alpha-3)\%$ 之间，c% 在 10%-40% 之间。

工业废物杂质成分多，有价金属成分复杂，p 在 $(\alpha-5)\%$ 以下，c% 为 0%。

2、收费收集或免费收集

对可资源化利用价值较低的废物，公司以收费或免费的形式收集。在收费收集过程中，公司为客户提供废物分类、包装、管理和技术咨询等全方位服务，具体定价需结合废物的特性、成分、对应的废物处理方式和处理量决定，收费模式采取按量浮动收费。

（四）废物的处理模式

公司以废物处理处置和资源化利用相结合的模式。由公司生产部设立的技术调度小组牵头，依据废物的成分和性状来选择不同的模块，下达指令给物化车间执行。质保中心跟踪执行情况并及时反馈给技术调度小组，技术调度质保中心反馈意见进行修正，不断优化处理流程，提升生产技术，从而保证废物处理的合理性、高效性和安全性。

1、废物资源化利用模式

公司收集的具有循环利用价值的工业废物主要为含铜废物、含镍废物等。当该等废物运至公司后，首先对其进行快速检测，经分类后，采取预处理、精细净化、原料提纯和合成反应等工艺生成电积铜和电积镍。对在资源化利用过程产生的工业废渣进行高温固化后填埋或转卖砖窑厂；而资源化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水则通过预处理和深度处理等方式，实现回用或最终达到零排放标准。

2、废物减量化处理、无害化处置模式

对可资源化利用价值较低的废物，当该等废物运至公司后，根据其性状进行分类储存，经烘干、焙烧和熔炼后，对废物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渣先进行储存，

待电镀废水污泥酸溶渣生产除锈砂项目投产后,再经高温焚烧生产除锈砂后可转卖,适用于机械加工、造船工业等行业。

(五) 废物资源化利用产品销售和定价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资源化产品主要有电积镍和电积铜,主要通过直销模式销售,即与客户一对一谈判,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

2、定价模式

公司产品定价以上海有色网现货价格为参照,电积镍每吨的销售价格低于上海有色网每吨的现货价格 1%-2%。电积铜销售价格低于上海有色网现货价格 500-1000 元/吨。

六、挂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 行业概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公司所属细分行业为固体废物处理综合循环再利用行业(以下简称“固废处理”)。

(二) 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监管体制与主管部门

(1) 行业主管部门

根据我国的行政管理体制划分,国家、省、县(市)三级政府都是固废处理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省级环保局受地方人民政府与国家环保部的双重领导,但主要隶属与地方人民政府。县(市)级环保局则由同级人民政府直接管理,上级环保局只对其业务进行指导。固废处理行业的主管部门及职能如下:

国家环保部:国家环保部是国务院直属的环境保护最高行政部门,铜管全国的环境保护工作,其主要职责包括拟定国家环境保护方针、政策、法规和行政规章;制定和发布国家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标准;指导和协调地方、各部门以及跨地区、跨流域的重大环境问题等。

地方人民政府和地方环保部门:地方人民政府对本地的环境质量负责。地方环保部门的主要职责是制定地方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标准;定期发布环境

状况公告；对管辖范围内的排污单位进行现场检查；对管辖范围内的环境状况进行调查和评价，以及拟定环境保护规划等。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其他行政主管部门也参与部分相关的环境管理。例如，国家发展改革部门负责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

（2）行业监管体制

《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规定：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经营活动，应当在取得营业执照后，按属地管理原则，向登记注册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同级商务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机构备案。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从事收集、贮存、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必须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

国务院《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的单位，应当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分为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综合经营许可证和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

A、危废经营许可资质管理体质

危险废物会对环境造成严重影响，必须妥善处理。根据国家和地方的环保法律法规规定，在我国境内从事危废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的单位，须具有危废经营许可资质。危废经营许可资质按照经营方式，分为危废收集、贮存、处置综合经营许可资质和危废收集经营许可资质。取得危废综合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可以从事各类别危废的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取得危废收集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只能从事机动车维修活动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和居民日常生活中产生的废镉镍电池的危废收集经营活动。

a、危废经营许可资质的分级审批

年焚烧 1 万吨以上的危废综合经营许可资质，或处置含多氯联苯、汞等对环境和人体健康威胁极大的危废综合经营许可，或利用列入国家级危废处置设施建设的综合性集中处置设施的危废综合经营许可资质由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的危废经营许可证，由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所在地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

危废收集经营许可证，由县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

上述前三款规定之外的危废经营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

b、危废经营许可资质的重新申领

根据规定，危废经营单位改变危废经营方式，增加危废类别，新建、改建或扩建原有危废经营设施，经营危废超过原批准年经营规模20%以上的，应当按照原申请程序，重新申请领取危废经营许可证。

B、危废经营的日常监管机制

危废产生单位在转移危废前，须报批危废转移计划。经批准后，产生单位应当向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转移联单，并应当在危废转移前3日内报告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同时将预期到达时间报告接受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危废接受单位应当按照联单填写的内容对危废核实验收。接受单位应当将联单第1联，第2联自接受危废之日起10日内交付产生单位，联单第1联由产生单位自留存档，联单第2联由产生单位在2日内报送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接受单位将联单第3联交付运输单位存档；将联单第4联自留存档；将联单第5联自接受危废之日起2日内报送接受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危废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危废经营情况记录簿，如实记载收集、贮存、处置危废的类别、来源、去向和有无事故等事项。危废经营情况记录簿应当保存10年以上，以填埋方式处置危废的经营情况记录簿应当永久保存。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 固废处理行业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于1989年12月26日通过并公布实施。该法对我国环境监督管理制度、保护和改善环境的职责、防治环境污染和其他公害的义务、法律责任等问题作出了纲要性规定，是我国第一部为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与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发展的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于1996年4月1日起生效实行。它是我国防治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第一部专项法律，该法的颁布填补了中国环境

保护法律体系的一个空白，为防治固体废物污染环境提供了基本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于2006年1月1日起施行。该法的实施有效地促进了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增加了能源供应渠道，并且改善了能源结构。该法明确我国将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的科学研究和产业化发展列为科技发展与高技术产业发展的优先领域，指出国家鼓励和支持可再生能源并网发电，实行可再生能源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于2008年8月29日起实施。该法对生产、流通和消费等过程中的减量化、资源化再利用活动和以生产者为主的责任延伸制度等方面进行了规定。特别是第三十六条明确对工业废物的资源化利用作出了规定：“企业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不具备综合利用条件的，应当提供给具备条件的生产经营者进行综合利用”；第三十七条明确指出“国家鼓励和推进废物回收体系建设，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城乡规划，合理布局废物回收网点和交易市场，支持废物回收企业和其他组织开展废物的收集、储存、运输和信息交流”。

此外，其他与固废处理行业相关的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如下表所示：

分类	名称	生效时间及文号	相关条例简介
行政法规	废弃电池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	2011.11.1 国务院令 第551号	国家鼓励处理企业与相关电器电子产品生产者、销售者以及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经营者等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回收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自2011年1月1日起，国家建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用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费用的补贴。电器电子产品生产者、进口电器电子产品的收货人或者其代理人应当按照规定履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的缴纳义务。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04.5.30 国务院令 第408号	在境内从事危废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的单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	2003.7.1 国务院令 第369号	直接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排污者，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缴纳排污费。排污费必须纳入财政预算，列入环境保护专项资金进行管理，主要用于污染防治项目的拨款补助或者贷款贴息。
	江西省资源综合利用条例	江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86号）	综合资源利用是指1、在矿产资源开采过程中对共生矿、伴生矿进行综合开发和合理利用，对尾矿的再次开发利用；2、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渣、废水（液）、废气、余热、

			余压等进行回收和合理利用；3、对城市垃圾、农林废弃物等资源进行综合利用；4、对社会生产和消费过程中产生的其他废旧物资进行回收和再生利用。 经认定的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或者项目、产品，依法享受减免增值税、所得税等优惠政策。
部门规章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1999.10.1 环保总局令第5号	为加强对危废转移的有效监督，实施危废转移联单制度。即危废产生单位在转移危废前，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废转移计划；经批准后，产生单位应当向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联单。
	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	2007.5.1 商务部令第7号	再生资源包括废旧金属、报废电子产品、报废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废造纸原料（如废纸、废棉等）、废轻化工原料（如橡胶、塑料、农药包装物、动物杂骨、毛发等）、废玻璃等。 国家鼓励全社会积攒交售再生资源，并鼓励以环境无害化方式回收处理再生资源。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2007.7.1 建设部令第157号	城市生活垃圾收集、处置设施建设，应当符合城市生活垃圾治理规划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的企业，应当取得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服务许可证。

（2）固废处理行业政策

据不完全统计，改革开放以来，全国制定的环保产业政策有 200 余项。其中，环保产业管理方面的政策约占70%，其它为环保产业技术和经济政策。这些政策初步构成了我国环保产业的政策体系。各个时期出台的环保产业政策对推动固废处理行业的快速健康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

2001年7月，原国家经贸委等八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快发展环保产业的意见》，从宏观指导、强化政策导向、加快结构调整、推动技术创新、提高环保技术装备水平、规范市场、以及完善环保产业发展机制和运行机制等方面作出了全面部署。

2004年1月，原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全国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规划》确定了以建设危废处理设施和加强危废监管能力为主要内容的规划纲要。该规划指出，我国将建设31家功能齐全的综合性和专业性危废基地，这标志着我国的工业废物处理政策已提升至国家战略层面，相关措施亦全面进入实质性运作阶

段。

2006年2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明确指出把资源综合利用列为优先发展对象，大力引导和支持循环经济发展，强化废弃物减量化、资源化利用与安全处置，加强发展循环经济的共性技术研究。

2007年11月，国务院印发的《国家环境保护“十一五”规划》提出了制定发展规划，推进技术进步，加强行业自律，规范市场行为，促进公平竞争，推动环保产业健康发展，培育一批具有自主品牌、核心技术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能够提供较多就业机会的优势企业和集团，使环保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新兴支柱性产业。

2009年8月，在国务院总理主持的国务院常务会议上明确提出我国要大力发展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和循环经济，以绿色发展带动经济转型。

2010年5月，国家发改委、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和证监会联合发布《关于支持循环经济发展的投融资政策措施意见的通知》，提出要多渠道拓展促进循环经济发展的直接融资途径，充分发挥资本市场在发展循环经济中的作用，鼓励和支持符合条件的资源循环利用企业申请境内外上市和再融资。在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鼓励企业将通过股票市场的募集资金积极投向循环经济项目。

2010年10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上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十二五规划的建议》。该建议指出要坚持把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着力点，深入贯彻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基本国策，节约能源，降低温室气体排放强度，发展循环经济，推广低碳技术，积极应对气候变化，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走可持续发展之路。

2010年11月，国家发改委会同环保部等部门编制的《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已基本完成，节能环保已被列为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首。该规划指出，“十二五”期间，我国将建立以资金融通和投入、工程设计和建设、设施运营和维护、技术咨询和人才培养等为主要内容的环保产业服务体系，加大污染治理设施特许经营实施力度。在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方面，重点发展共伴生矿产资源、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汽车零部件和机电产品再制造、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餐厨垃

圾、建筑废弃物、道路沥青和农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重点解决共性关键技术的示范推广。

2011年1月，为加快再生有色金属利用步伐，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财政部联合印发了《再生有色金属产业发展推进计划》。该计划指出有色金属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原材料产业，发展再生有色金属产业，多次循环利用有色金属，既保护原生矿产资源，又节约能源、减少污染。我国将根据废旧有色金属资源及加工园区分布情况，以现有骨干企业为基础，统筹规划，进一步优化再生有色金属产业布局，重点支持浙江、广东、山东、天津、江西等地区发展再生铜；鼓励东部沿海地区充分利用技术、资金、品牌和营销渠道等优势，重点发展技术含量和附加值高的再生有色金属产品；鼓励和支持大型龙头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原料来源渠道，逐步构建上下游紧密联系、跨区域协同发展的产业链。

2012年2月，国务院正式批复《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一十二五II规划》。该规划明确了重金属污染防治的目标，即到2015年，重点区域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比2007年减少15%，非重点区域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不超过2007年水平，重金属污染得到有效控制。采矿、冶炼、铅蓄电池、皮革及其制品、化学原料及其制品五大行业将成为重金属污染防治的重点行业。

（三）进入固废处理行业的主要障碍

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是行业经验壁垒、技术壁垒、资金壁垒、行政许可准入资格壁垒。

1、行业经验壁垒：固废处理行业是一个实践性较强的行业，在诸如行业管理体制、产业政策、产品特性、客户群体和市场竞争状况等多方面都具有其他行业不同的特点。特别是在处理技术的应用和有效性方面，需经过长期的经验积累。对行业特点和行业发展模式的深刻理解是进入本行业的基本前提。

2、技术壁垒：固废处理技术结合了物理、化学和生物等学科技术，具有技术复合型的特点，行业技术门槛较高。技术的研发需要进行专业人才、试验设施和知识产权等方面的积累，只有具备深厚技术基础和技术发展的企业才具备较强的竞争力。

3、资金壁垒：固废处理行业项目投资规模大、设备价格高、建设周期长，是一个资金密集型行业。新进企业需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以满足较大的资本性和

成本性支出。

4、行政许可准入资格壁垒：我国环保法律法规规定在企业从事废物处理业务前需经过国家有关部门的严格审批，只有拥有丰富的行业运营经验、良好的环保和生产设施条件、先进的技术支持和雄厚的资金实力，同时符合国家实行的废物回收利用的“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原则的企业才可能取得废物处理的行政许可资格。

（四）行业竞争格局

固废处理行业经验壁垒、技术壁垒、行政许可壁垒较高，需经过国家有关部门的严格审批，只有拥有丰富的行业运营经验、良好的环保和生产设施条件、先进的技术支持和雄厚的资金实力，同时符合国家实行的废物回收利用的“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原则的企业才可能取得废物处理的行政许可资格。目前我国固废处理企业主要有东江环保、瀚蓝环境、桑德环境、格林美和广德环保等。

（五）固废处理行业市场规模

我国当前的环境形势十分严峻，环境状况与人民期望的和谐社会目标还有相当大的差距，固废处理行业的市场容量和潜力巨大。

工业废物产生量持续增加，治理设施建设相对滞后，工业废物处理业务的前景广阔。根据《2013年中国统计年鉴》，2012年我国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为32.90亿吨，2010-2012年复合增长率为16.86%，其中危险废物生产量为3,465.24万吨，与2010年的1,586.60万吨相比，复合增长率为59.20%。

根据《2012年中国统计年鉴》显示，江西地区2012年工业固体废物生产量为11,133万吨，与2010年8,898万吨相比，复合增长率为12.5%，其中危险废物生产量为30.5万吨，与2010年的6.5万吨相比增长约4.7倍。随着工业化进程的进一步加速，我国工业废物的生产量还将逐年增加

工业废物中的含重金属废液和污泥是公司工业废物资源化产品的重要基础原料，其主要源于电镀和PCB行业。自2009年以来，受国家经济刺激政策的影响和3G市场需求的带动，我国电镀和PCB产业呈现不断复苏趋势，成为全球电镀和PCB产值最大和增速最快的国家。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国家统计局和农业部于2010年联合发布的《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公报》，浙江、广东、江苏、山东和河北是我国工业污染源最集中的5大地区，其工业污染源数量约占全

国的 60%。

虽然我国工业废物的产生量逐年增加,但工业废物治理设施的建设相对滞后,尤其是危废仍未实现全部安全贮存和处理,仍与保障环境安全和人民健康的要求存在较大的差距。

截至目前,全国 31 座国家级综合性危废集中处理基地建设实施进度不一,仅有北京、天津、上海、重庆、安徽、福建、山东、浙江、广东和宁夏等地的危废中心建设实施进度较快,进入全面运营或试运行阶段。应该来说,多年来我国在正规危废、医废集中处置设施建设方面进展较为缓慢,与保障环境安全和人民健康的要求存在较大差距,当然这其中资金、征地、供应商、业主、收集/处理难度大等多方面因素。未来 5 年,我国仍需要建设大量的危废中心,工业废物处理的市场容量相当可观。

(六)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环保政策风险

政府各项环保政策的出台,一方面积极推动了环保行业的快速发展,另一方面也对环保行业提出了更高的环保标准,随着环保标准的不断提高,相应的运营成本也将同步增加。

2、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工业废物处理主要是通过化学、物理和生物等手段对工业企业产生的有毒有害的工业废液、污泥及废渣等废物进行无害化、减量化处理和处置,并将废物中具有再利用价值的物质转化为资源化产品。在宏观经济景气时期,工业企业订单量和开工量增多,产生的工业废物自然增加,反之亦然。此外,公司的工业废物资源化利用产品主要为电积镍、电积铜等有色金属,其销售价格系根据其金属元素含量并参照上海有色网公布的金属现货价格确定,因此公司资源化产品的价格受金属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处理的固废有毒有害,并具有腐蚀性,因此在废物的收集、装卸、运输、贮存、处理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等环节中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公司一贯重视对此类危险因素的辨识与管控,建立了一套完善的安全管理网络,逐级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并通过作业安全分析、作业行为观察等先进的安全管理工具,提高

全员安全意识，将安全管理落实到每位员工、每个区域和每个工作环节，使安全生产风险降低至可控范围内。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尽管如此，仍不能排除因偶发因素而导致意外事故的可能性，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有全湿法冶金流程回收铜镍锌技术、污水三蒸四效蒸发技术、回转炉高温固化处理技术等，公司所处行业技术壁垒、行业经验壁垒较高，公司生产的电积镍等级为二号镍，检验依据及判定依据为“国标”，纯度达 99.9%；公司生产的电积铜等级为一号铜，检验依据及判定依据为“GB/T 467-2010 阴极铜”，纯度达 99.97%。产品技术较为领先，短期内被替代可能性较小。在无害化处理业务中拥回转窑焚烧技术及三蒸四效技术，根据江西省环境保护科学院出具的国环评甲证字第 A2303 号《环境影响报告书》披露，经公司处理后的生产废水可循环利用，实现工艺废水零排放标准。而国内大部分同行业公司仅进行其中一项业务，在污染源方面也仅能达标排放。

虽然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东江环保、瀚蓝环境、桑德环境、格林美相比，在收入规模、研发能力、品牌知名度等方面还有一定差距。但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国家统计局和农业部于 2010 年联合发布的《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公报》显示，其中浙江、广东、福建、湖南、湖北、江西等地工业污染源数量约占全国的 46.65%。因此，随着公司产能的达产将充分利用地域优势、技术和服务优势，逐步扩大市场份额。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A、技术和服务优势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有全湿法冶金流程回收铜镍锌技术、污水三蒸四效蒸发技术、回转炉高温固化处理技术等，公司所处行业技术壁垒、行业经验壁垒较高，公司生产的电积镍等级为二号镍，检验依据及判定依据为“国标”，纯度达 99.9%；公司生产的电积铜等级为一号铜，检验依据及判定依据为“GB/T 467-2010 阴极铜”，纯度达 99.97%。产品技术较为领先，短期内被替代可能性较小。在无害化

处理业务中拥回转窑焚烧技术及三蒸四效技术，根据江西省环境保护科学院出具的国环评甲证字第 A2303 号《环境影响报告书》披露，经公司处理后的生产废水可循环利用，实现工艺废水零排放标准。而国内大部分同行业公司仅进行其中一项业务，在污染源方面也仅能达标排放。

B、快速的需求响应、供货响应

在研发方面，公司通过加强研发部门、生产部门与销售部门的衔接与配合，研发人员与客户的交流，建立了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机制，确保了根据客户的需要及时开发出其所需的产品。具体流程为：生产部向研发部提出技术需求——研发部技术审评——研发部立项申请——总经理审批——董事会审批（预算超营业收入 1%）——研发部进行研发并成功——生产部进行生产。研发周期一般 3 个月左右。

C、地域优势

公司所在地位于江西省济广高速公路 1 公里处，与湖南、湖北、浙江、福建、广东接壤，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国家统计局和农业部于 2010 年联合发布的《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公报》显示，浙江、广东、福建、湖南、湖北、江西等地工业污染源数量约占全国的 46.65%。由此可见公司原材料供应充足。

(2) 竞争劣势

A、融资渠道单一，资金实力较弱

与国内外大型企业相比，公司资金实力明显较弱，目前只能通过自身内部积累和股东投入融资，而银行贷款额度有限，从而限制了公司在生产规模、研发、营销等方面的投入，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一大瓶颈。

B、公司规模较小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格林美、东江环保相比，在收入规模、研发能力、品牌知名度等方面还有一定差距。

C、专业人才供给不足

近年来，固废处理行业进入高速发展期，但由于早期各界对环保专业人才的培养力度不足，高素质人才匮乏的短板效应逐步显现，这导致公司在高端技术人才选择方面受到一定的限制。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的履职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时，公司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一名监事。2013年9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后，公司不设董事会，设立执行董事一名。2014年6月30日有限公司成立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三名。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确定了各项工作程序，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有限公司时期关联方资金往来未履行股东会或董事会决策程序；未留存除股东会会议决议、董事会会议决议之外的其他会议记录文件；有限公司监事未形成书面的监事工作报告；部分三会决议未形成书面文件；部分董事、监事、经理变动未备案等。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2014年8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以及“三会”议事规则（草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等内部管理制度；2014年9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内控手册》、《合同管理制度》、《信息系统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及细则、《资金管理制度》及细则、《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草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等内部制度；2014年10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草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等内部管理制度。至此，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提前通知并召开三会，正常签署了三会的会议记录，完整保存了会议文件。

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更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保证了

公司的规范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形。

公司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职工监事程志明为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作为职工代表履行监事职责。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1 次董事会会议、2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和 1 次监事会会议，三会运行情况良好，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和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讨论与评估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的基本架构，公司基本能够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运作。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分别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规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各部门也制定了相应的内部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管理、人事管理、风险控制等内容。

（一）股东权利的保障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和利益分配权：

“第三十二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

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六)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七)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八)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1、知情权

第三十三条规定了股东知情权的行使方式：“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2、派生诉权

第三十四条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集程序、表决方式及其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时股东享有的诉讼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第三十五条规定了股东派生诉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 1%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依法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依法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六条规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股东利益时股东享有的诉讼权：

“第三十六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参与权

第四十五条规定了股东参与权的行使方式：“第四十五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本公司住所地或会议通知规定的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也可以采用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形式召开。”

4、质询权

第七十一条规定了股东质询权的行使方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5、表决权

第七十九条、第八十二条规定了股东表决权的行使方式：“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八十二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监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为：

（一）董事会可以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提名议案。单独或合并持有 3% 以上股份的股东、监事会可以向董事会书面提名董事、非职工监事的候选人，由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查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二）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公司职工大会、职工代表大会或其它民主形式选举产生；

（三）独立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应该按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四）有权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主体在提名前应当取得被提名人的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披露的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监事职责。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的决

议，可行实行累计投票制。

前款所称的累计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和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披露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章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内容。

《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一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是指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管理行为。”

第一百七十二条规定：“投资者关系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

（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

（三）公司依法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四）公司依法披露的重大事项；

（五）企业文化建设；

（六）投资者关心的其他相关信息（公司保密事项除外）。”

第一百七十三条规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一）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

（二）股东大会

（三）分析师会议、业绩说明会和路演

（四）网站

（五）一对一沟通

（六）现场参观

（七）电子邮件和电话咨询

（八）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其他方式。”

第一百七十四条规定：“公司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及时、深入和广泛的沟通，并借助互联网等便捷方式，提高沟通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两百条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本公司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遵循以下争议解决的规则：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3、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监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为：

（一）董事会可以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提名议案。单独或合并持有 3% 以上股份的股东、监事会可以向董事会书面提名董事、非职工监事的候选人，由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查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二）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公司职工大会、职工代表大会或其它民主形式选举产生；

（三）独立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应该按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四）有权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主体在提名前应当取得被提名人的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披露的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监事职责。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可实行累计投票制。

前款所称的累计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和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披露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4、独立董事制度

《公司章程》第四十六条规定：“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

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第七十条：“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

第七十九条规定：“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八十条规定：“（三）独立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应该按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5、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关联股东回避：“第八十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方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一百一十六条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1）资金的内部控制情况

为提高资金安全，控制财务风险，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管理制度》、《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基本健全了资金控制体系，规定了资金的内部控制。

（2）销售与收款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通过《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管理制度》、《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管理制度》、《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销售与收款等事项进行规范。

（3）采购与付款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通过《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管理制度》、《江西省

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采购与付款等事项进行规范。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日后将根据需要，及时补充公司治理机制，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工商、税务等部门的处罚。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回收、利用含有废弃铜、镍等资源的废液、污泥及污渣，通过化学、物理和生物手段对其进行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主要产品包括电积镍、电积铜等。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所有，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的情况，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由董事会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了适应自身和市场需要的组织结构，下设财务部、行政部、业务拓展部、研发部和生产部五个部门，各部门间分工明确且在人员、办公场所和制度管理等各方面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各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独立进行税务登记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财务部门业务开展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甘力南，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甘力南除控制本公司之外，还直接控制了其他 4 家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公司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佛山市顺德区明智实业有限公司	甘力南	1996年12月11日	110万元	90%	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高频放大器等
2	广东明智连接器科技有限公司	甘力南	2006年07月19日	1000万元	90%	研发、生产、销售连接器、电线电缆、无线电发送设备等
3	佛山市顺德区哈挺机床工业有限公司	岑文英	2004年12月17日	50万元	49%	制造数控、液压控制机床设备、工业控制设备等
4	抚州市锐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2014年6月6日	-	63%	项目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等

明智实业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电子元件，高频放大器，高频接收器，塑

料制品（不含废旧塑料），电子连接线，电脑及周边设备、周边附件，家用电器（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禁止或应经许可的项目）；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涉及许可证的必须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以下由分公司经营：电镀镍、铜、金。

明智连接器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连接器、电线电缆、天线、无线电发送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五金制品、塑料配件（上述产品电镀工序发外加工除外）；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哈挺机床由甘力南持股 49%，甘力南的妻子岑文英持股 51%。哈挺机床经营范围：制造：数控、液压自动控制机床设备及其附件，工业控制设备，五金制品，塑料制品（不含废旧塑料加工利用），日用电器。

抚州锐智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审批）及投资管理（金融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基金管理除外）；投资咨询（证券、期货投资咨询除外）；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代理记账除外）；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力南的妻子岑文英与公司董事李绍松对佛山市顺德区宏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50%，岑文英任宏亮物业的执行董事、经理，李绍松任宏亮物业的监事。宏亮物业的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力南直接控制的四家公司与宏亮物业实际经营业务与广德环保明显不同，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力南于 2014 年 9 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广德环保”）的股东，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广德环保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了避免与广德环保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现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广德环保外，未投资任何与广德

环保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广德环保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本人承诺在作为广德环保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广德环保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广德环保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广德环保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3、本人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广德环保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

4、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作为广德环保的股东关系，进行损害广德环保及广德环保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5、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广德环保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愿意承担因此给广德环保造成的全部损失。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与公司资金往来的情形，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方与公司的资金往来已全部结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担保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防止公司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占用或担保等关联交易，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

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均进行了详细规定。通过严格实施这些制度措施，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甘力南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84.5 万股，通过抚州锐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8.45 万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69.3%，公司董事李绍松通过抚州锐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甘力南与公司监事会主席甘敬洪为叔侄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4 年 9 月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广德环保”）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了避免与广德环保发生同业竞争，现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广德环保外，未投资任何与广德环保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除广德环保外，本人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广德环保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本人承诺在广德环保任职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或家庭成员，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广德环保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广德环保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广德环保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3) 本人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广德环保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 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广德环保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广德环保及广德环保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5) 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广德环保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愿意承担因此给广德环保造成的全部损失。

2、保密协议

为维护公司商业机密，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接触公司核心机密的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

3、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合同规定了上述人员的工作责任和义务。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及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及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对外投资情况	兼职、对外投资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甘力南	董事长兼总经理	担任明智实业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持股90%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生产、销售：电子元件，高频放大器，高频接收器，塑料制品，电子连接线，电脑及周边设备、周边附件，家用电器；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分公司经营：电镀镍、铜、金。
		担任明智连接器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持股90%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研发、生产、销售：连接器、电线电缆、天线、无线电发送设备、五金制品、塑料配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持有哈挺机床49%股权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制造：数控、液压自动控制机床设备及其附件，工业控制设备，五金制品，塑料制品，日用电器。
		持有景顺评估29%股权	公司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企业登记代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服务；价格评估及当事人委托的涉诉讼财物价格评估。旧机动车交易价格评估，车、物损失价

				格评估, 有形资产、无形资产等价格评估; 价格咨询; 本市范围内的价格信用认证咨询; 房地产抵押、汽车质押咨询服务。
		担任抚州锐智法定代表人、普通合伙人; 持股 63%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项目投资 (具体项目另行审批) 及投资管理 (金融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基金管理除外); 投资咨询 (证券、期货投资咨询除外); 企业管理咨询; 财务咨询 (代理记账除外); 商务信息咨询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李绍松	董事	担任抚州锐智特殊合伙人; 持股 10%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项目投资 (具体项目另行审批) 及投资管理 (金融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基金管理除外); 投资咨询 (证券、期货投资咨询除外); 企业管理咨询; 财务咨询 (代理记账除外); 商务信息咨询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担任佛山市顺德区宏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持股 50%	公司董事兼职及投资的公司	物业管理。
何桂蓉	董事	-	-	-
邱贤华	独立董事	-	-	-
袁伟光	独立董事	担任东莞市三人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持股 20%	公司独立董事兼职及投资的公司	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其他水处理、废气噪音治理的设备产销、安装、研发及技术转让, 制冷、空调设备制造; 销售: 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 五金交电器材。
甘敬洪	监事会主席	-	-	-
林德聪	监事	担任南昌东元电机有限公司总经理	公司监事兼职公司	家用空调、商用空调、洗衣机、电冰箱、干洗机、除湿机、电风扇、棉被暖干衣机、吹风机、热水器、电饭煲、开饮机、吸尘器及相关零配件的开发、生产与销售、售后服务; 中央冷水机、离心式冷水机组、工商用空调机及空调设备配件、空气压缩机、冷媒压缩机的批发、进出口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 彩电、显示器、DVD、空气门的开发、生产与销售; 自有房屋租赁; 家用电力器具、广播电视设备、办公用品、电子计算器、其他电子设备、打印机、复印机、多功能事物机、无线音控扩大机 AV 设备的批发、零售、上述商品的相关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佣金代理业务 (国家有专项

				规定的项目除外)
程志明	职工代表 监事	-	-	-
毛先飞	财务总监 兼董事会 秘书	-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2014年8月 至今	2014年6月至2014 年8月	2013年9月至2014 年6月	2012年1月至2013 年9月
甘力南	董事长，总 经理	董事长	执行董事	董事长
罗天贵				董事，副总经理
王凌云				副董事长，总经理
苏红均		监事	监事	监事
何桂蓉	董事	董事	总经理	
李绍松	董事	董事		
邱贤华	董事			
袁伟光	董事			
甘敬洪	监事会主席			
林德聪	监事			
程志明	职工代表监 事			
毛先飞	财务总监兼 董事会秘书			

2013年9月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撤销董事会，任命甘力南为执行董事，何桂蓉为总经理；2013年9月2日，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罗天贵

辞去副总经理职务。2014年6月3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成立公司董事会，选举甘力南、何桂蓉、李绍松为董事。2014年7月26日，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一致同意选举程志明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4年8月8日，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甘力南、何桂蓉、李绍松、邱贤华、袁伟光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甘敬洪、林德聪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2014年8月8日，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甘力南为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聘任毛先飞为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聘任甘力南为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的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

公司已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近两年一期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中准审[2014]第 1556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 1 至 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30,101.20	416,954.70	13,428,984.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01,974.60		179,959.80
预付款项	2,642,677.74	1,822,043.55	972,420.9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72,208.56	5,744,184.31	9,419,283.94
存货	8,624,005.61	9,580,813.76	7,868,452.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411.98	68,886.58	40,336.63
流动资产合计	22,821,379.69	17,632,882.90	31,909,439.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290,216.68	20,621,178.26	20,862,199.24
在建工程	2,624,101.82	520,334.74	22,478.6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88,554.84	4,116,225.26	4,204,500.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8,679.74	2,838,048.54	1,494,036.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141,553.08	28,095,786.80	26,583,214.67
资产总计	55,962,932.77	45,728,669.70	58,492,653.79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47,885.35	1,583,425.05	7,895,827.70
预收款项	35,000.00	35,561.85	348,566.00
应付职工薪酬	210,469.50	116,010.00	281,989.60
应交税费	707,439.95	133,643.09	1,031,390.10
应付利息	21,666.67		34,83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000.00	24,010,000.00	20,886,525.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632,461.47	25,878,639.99	49,479,132.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92,000.00	3,69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2,000.00	3,692,000.00
负债合计	15,632,461.47	29,570,639.99	53,171,132.2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1,500,000.00	25,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500,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669,528.70	-8,841,970.29	-4,678,478.4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0,330,471.30	16,158,029.71	5,321,521.56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40,330,471.30	16,158,029.71	5,321,521.5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5,962,932.77	45,728,669.70	58,492,653.79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193,784.67	29,103,670.84	41,286,120.09
减：营业成本	10,220,874.69	30,752,395.90	43,430,479.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306.20	296,446.12	346,412.97
销售费用	37,033.28	5,829.73	2,908.47
管理费用	1,613,146.67	3,116,609.86	2,535,701.34
财务费用	342,166.53	1,214,173.72	535,123.98
资产减值损失	3,635.33	686,796.44	357,876.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4,726.68	-6,968,580.93	-5,922,382.39

加:营业外收入	5,037,553.71	1,498,400.33	1,513,907.28
减:营业外支出	470.00	37,323.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71,810.39	-5,507,504.34	-4,408,475.11
减:所得税费用	1,699,368.80	-1,344,012.49	-1,070,653.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2,441.59	-4,163,491.85	-3,337,821.53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72,441.59	-4,163,491.85	-3,337,821.53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33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33	-0.33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72,441.59	-4,163,491.85	-3,337,821.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72,441.59	-4,163,491.85	-3,337,821.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22,789.25	34,103,229.30	49,113,895.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9,489.13	2,395,273.22	570,425.7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36,684.00	8,534,622.60	3,758,75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88,962.38	45,033,125.12	53,443,080.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46,619.40	36,812,253.37	41,625,497.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7,741.54	2,968,663.44	2,893,169.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6,757.64	4,479,392.44	3,084,616.1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85,127.45	15,783,308.04	7,967,71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76,246.03	60,043,617.29	55,570,99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2,716.35	-15,010,492.17	-2,127,916.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104.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879,007.88	4,752,488.10	6,444,187.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79,007.88	4,752,488.10	6,444,18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8,903.17	-4,752,488.10	-6,444,187.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2,000,000.00	2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37,000,000.00	2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	29,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0,666.68	1,249,049.97	327,838.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20,666.68	30,249,049.97	5,327,838.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9,333.32	6,750,950.03	20,672,161.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3,146.50	-13,012,030.24	12,100,057.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6,954.70	13,428,984.94	1,328,927.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0,101.20	416,954.70	13,428,984.94

所有者权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8,841,970.29			16,158,029.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二、本年初余额	25,000,000.00					-8,841,970.29			16,158,029.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00,000.00	13,500,000.00				4,172,441.59			24,172,441.59
(一)净利润						4,172,441.59			4,172,441.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72,441.59			4,172,441.5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00,000.00	13,500,000.00							2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500,000.00	13,500,000.00							2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500,000.00	13,500,000.00				-4,669,528.70			40,330,471.30

所有者权益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678,478.44			5,321,521.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4,678,478.44			5,321,52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4,163,491.85			10,836,508.15
(一)净利润						-4,163,491.85			-4,163,491.8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63,491.85			-4,163,491.8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 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00,000.00					-8,841,970.29			16,158,029.71

所有者权益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340,656.91			8,659,343.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340,656.91			8,659,343.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7,821.53			-3,337,821.53
(一)净利润						-3,337,821.53			-3,337,821.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37,821.53			-3,337,821.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4,678,478.44			5,321,521.56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时，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指交易价格(即所收到或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但是，如果收到或支付的对价的一部分并非针对该金融工具，该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根据估值技术进行估计。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七）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20	2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八）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发出时采

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周转材料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
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电子设备	3 年	5%	31.67%
其他设备	5 年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 17、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 17、资产减值。

（十一）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应明确如何确定，如按年初年末简单平均，还是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二)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 17、资产减值。

(十三) 收入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十四)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

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六）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

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十七）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十九）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二十）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3、 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会计差错更正。

三、最新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广德环保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倍）	1.46	0.64	0.66
速动比率（倍）	0.91	0.31	0.49
资产负债率	27.93%	64.67%	90.90%
营运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76	323.45	458.84
存货周转率（次）	1.45	3.52	6.68
总资产周转率（次）	0.26	0.56	0.91
盈利能力指标			
毛利率	22.53%	-5.67%	-5.19%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22.87%	-72.54%	-47.75%

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加权）	2.90%	-91.63%	-63.9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	-0.33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7	-0.33	-0.33
基本每股收益（扣非）（元）	0.02	-0.42	-0.45
每股净资产（元）	1.28	0.65	0.53
获取现金能力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元）	0.26	-1.2	-0.21

注：计算过程如下：

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1—所得税率）]÷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期初应收账款净值+期末应收账款净值)÷2]

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期初存货净值+期末存货净值)÷2]

基本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股份总数（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1—所得税率）]÷加权股份总数×100%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1、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2014年6月30日、2013年及2012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7.93%、64.67%、90.90%，流动比率分别为1.46、0.64、0.66，速动比率分别为0.91、0.31、0.49。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公司于2010年5月份成立，2011年12月投产试运营，前期资本投入需求高，自有资金无法满足经营需要，故向关联方借支投入建设。报告后期，公司通过两次增资，先后增加资本金1500万、2000万，并先后归还所有关联方拆借资金。同时，公司于2014年上半年达到政府补助标准，确认前期预收的政府补助款369.2万。

报告期，公司先后增加资本金共计3500万，不断规范经营管理，偿债指标已有明显改善，且资产负债率处于低位，不存在偿债风险。

2、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4年6月30日、2013年及2012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7.76次、323.45次、458.84次。应收账款周转率2014年的骤降是因为应收账款信用政策的变化。报告初期，公司采用预收款项销售模式，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小，随着公司规模的逐渐扩大，管理层考虑适当放宽信用期。公司2014年6月30日、2013

年底及 2012 年底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581,025.90 元、0 元、189,431.37 元，其中 2014 年 6 月 30 日应收常熟市永久铁合金有限公司期末余额 3,000,210.35 元。各期末，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合理计提了坏账准备，且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 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3 月污水处理系统的改建工程至少产量大幅下滑，营业收入下降所致。截止报告期末，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已全部完工，各项生产指标已恢复至正常值。与此同时，生产工艺产生的污水已从原来的“达标排放”升级为“零排放”，生产效益大幅提高。2014 年 8 月的生产记录已突破历史最高值。

随着公司管理的逐步规范和产能的扩大，营运能力将会不断提高。

3、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及 2012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53%、-5.67% 及 -5.1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90%、-91.63%、-63.99%，每股收益分别为 0.02 元、-0.33 元、-0.33 元。公司 2012 年和 2013 年盈利指标均为负值是因为生产初期采购价格居高不下。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铜镍泥，采购渠道主要为社会集散模式，供应商均为个体供应商，原材料采购价格不稳定，未能形成合理定价。随着 2014 年生产经营的逐步规范和生产线的升级改建完工，各项指标恢复正常范围。公司严格按照定价模型 $P=p*y*c\%$ 采购，其中 P 为废料价格；p 是废料中所含金属量；y 是以上海有色金属网当天均价为准的价格；c% 购买价格的比例。随着《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下称“两高解释”）的颁布实施，工业企业环境违法成本显著加大，政府监管日趋严格。受到市场环境的影响，原材料价格下降，市场竞争规范，公司抓住有利时机，尽量降低采购成本，扩大销售规模，并取得了良好效果。

另外 2013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的大幅下降受到金属价格波动影响，根据上海有色网金属价格数据，2013 年 1 月 4 日铜和镍的价格分别为 57,525.00 元/吨和 121,450.00 元/吨；2013 年 12 月 31 日铜和镍的价格分别为 52,150.00 元/吨和 95,800.00 元/吨。当年，公司计提了 976,961.76 元的存货跌价准备。

2014 年公司先后完工污水处理系统的改建和回转窑高温固化技术工程的新建工程。前者通过实现污水零排放提高生产效益和产能，后者通过高温固化处理技术产出除锈砂增加销售收入。

综上所述，随着采购价格的下降和生产工艺的改进将大幅提高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和销售规模，盈利能力将会得到持续提升。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2,716.35	-15,010,492.17	-2,127,91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8,903.17	-4,752,488.10	-6,444,187.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9,333.32	6,750,950.03	20,672,161.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3,146.50	-13,012,030.24	12,100,057.16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分别为 641.27 万元、-1,501.04 万元、-212.79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整体表现为现金净流出，主要原因是一方面，2012 年和 2013 年度销售毛利率为负数，未形成有效的盈利贡献，其中 2012 年和 2013 年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5.19%，-5.67%；另一方面，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大额的资金往来交易。2013 年由于大量偿还以前年度与关联方的往来款，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较大，其中偿还王凌云 227.14 万元，广昌县绿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499.04 万元，罗天贵 106.24 万元，合计 832.42 万元。通过有效的生产和管理优化，公司 2014 年 1-6 月的毛利率由负转正，并已清理完毕非经营性关联方资金拆借往来，形成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

公司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公司仍处于初创期，各项投资活动相对较大，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公司分别于 2013 年和 2014 年分别取得股东投资款 1500 万和 2000 万；2012 年和 2014 年分别取得银行借款 1900 万和 1000 万，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分别向关联方广东明智连接器科技有限公司借入款项 300 万元、700 万元和 1200 万元。公司发生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活动主要为 2012 年和 2013 年偿还债务支付的 500 万元和 1900 万元以及报告期的利息支出，2014 年偿还关联方借支款项 2200 万元。

综上，近两年及一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相应期间的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是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受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与偿还交易事项的影响，由于报告期是公司初创期，资金流整体表现为流出，符合公司

的当时生产经营特点。公司通过两次增资，初步缓解资金紧张的现状，短期内能够支撑相关的经营活动。随着生产经营的管理规范，盈利能力的显著提高，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也会显著提高。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3,193,784.67	29,103,670.84	41,286,120.09
其他业务收入	-	-	-
营业收入合计	13,193,784.67	29,103,670.84	41,286,120.09

公司主营业务为回收、利用含有废弃铜、镍等资源的废液、污泥及污渣，通过化学、物理和生物手段对其进行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主要产品包括电积镍、电积铜等。报告期内，主要业务收入占比 100%，主营业务突出。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构成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电积镍	9,403,509.89	21,021,082.34	29,170,384.43
电积铜	3,599,974.78	7,920,964.58	11,987,017.71
危险废物处置费	190,300.00		
硫酸锌		161,623.92	128,717.95
合计	13,193,784.67	29,103,670.84	41,286,120.09

电积铜、电积镍和硫酸锌收入来源于对具有循环利用价值的工业废物进行快速检测、分类后，采取预处理、精细净化、原料提纯和合成反应等工艺生产产品实现销售；危险废物处置费为对客户的可资源化利用价值较低的废物回收后进行无害化处理的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区域的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年1至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江苏省	9,182,977.41	69.60%	13,758,537.34	47.27%	15,135,094.87	36.66%
湖南省	220,532.48	1.67%	3,723,045.01	12.79%	11,138,419.35	26.98%
江西省	1,782,147.44	13.51%	5,349,583.80	18.38%	5,928,768.96	14.36%
浙江省	-	-	6,174,668.80	21.22%	9,083,836.91	22.00%
河南省	-	-	97,835.89	0.34%	-	-
广东省	1,830,427.34	13.87%	-	-	-	-
福建省	177,700.00	1.35%	-	-	-	-
合计	13,193,784.67	100.00%	29,103,670.84	100%	41,286,120.09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2年和2013年，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集中在注册地附近区域。随着公司的成长，生产工艺的升和产能的稳定提升，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扩大销售区域，增加新的客户。在稳步发展过程中，公司拥有更多的议价空间，可以甄选优质客户，特别是在产能有限的情况下，优先满足长期合作，利润较高的合作伙伴。

2、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主要原因是2013年7月-2014年3月，公司对现有污水处理系统进行改造，致使产量和收入的下滑。污水处理系统是生产环节重要一环，改造工程涉及更换设备和基建工程建设，由于污水处理效果直接影响生产效益，进而影响产量和销售收入。公司2014年1-6月、2013年、2012年的主要产品电积铜和电积镍的产量合计分别为151.59吨、517.75吨、621.72吨。新的污水处理系统使得生产工艺产生的污水由原来的“达标排放”升级为“零排放”，生产效益大幅提高。截止报告期末，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已全部完工，各项生产指标已恢复至正常值。2014年8月的生产记录已突破历史最高值。

预期污水处理系统和“回转炉”高温固化技术工程的完工将会带来生产效率大幅提高和销售收入快速增长。

3、收入确认和成本结转确认原则

收入确认条件：

(1) 销售产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危废处置劳务

相关危废物品已转移至公司，相关处置劳务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成本确认原则：

成本核算的具体内容有：生产产品所耗用的原、辅材料、电力、蒸汽、人工、固定资产的折旧、机器设备的维修费用等。

(1) 产品销售成本

- ① 归属该类产品所耗用的原材料直接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
- ② 辅助材料：归属该类产品所耗用的辅助材料直接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共用的辅助材料按产品产量进行分摊。
- ③ 耗用的人工、折旧、动力费用：按产品产量的固定比例进行分摊。

(2) 危废处置劳务成本

所耗用的人工、折旧、动力费用按产品产值与处置收入的比例进行分摊。

(三) 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电积镍	9,403,509.89	7,155,523.37	31.42%	21,021,082.34	22,445,481.96	-6.35%	29,170,384.43	31,306,270.22	-6.82%
电积铜	3,599,974.78	3,043,121.74	18.30%	7,920,964.58	8,306,913.94	-4.65%	11,987,017.71	12,124,208.97	-1.13%
危险废物处置费	190,300.00	22,229.58	88.32%	-	-	-	-	-	-
硫酸锌	-	-	-	161,623.92	-	注1	128,717.95	-	注1

注1：2012年和2013年硫酸锌产品属于电积镍和电积铜生产过程中的副产品，产量受制于原材料中锌含量。由于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铜镍泥，锌含量很低，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主要以铜和镍的市场价格为参照，未参照锌的市场价格定价。同时，公司销售的硫酸锌主要是电积镍和电积铜生产过程中加热蒸发的副产物，产量极低且不稳定，故该产品的产出成本极低，可以忽略不计。2014年，受到原材料锌含量极低和生产工艺改进的影响，生产过程中已不再产生硫酸锌。

对上表各项业务的毛利率及成本分析如下：

公司2012年和2013年电积镍销售毛利率为-6.82%和6.35%，电积铜销售毛利率为-1.13%和-4.65%，毛利率为负值是主要因为生产初期采购价格居高不下。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铜镍泥，采购渠道主要为社会集散模式，供应商均为个体供应商，原材料采购价格不稳定，未能形成合理定价。同时公司于2011年11月开始生产，生产初期各项生产耗用尚未稳定，未能形成有效的盈利能力。

随着2014年生产经营的逐步规范和生产线的升级改造完工，各项指标恢复

正常范围。公司严格按照定价模型 $P=p*y*c\%$ 采购，其中 P 为废料价格； p 是废料中所含金属量； y 是以上海有色金属网当天均价为准确的价格； $c\%$ 是购买价格的比例。随着《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下称“两高解释”）的颁布实施，工业企业环境违法成本显著加大，政府监管日趋严格。受到市场环境的影响，原材料价格下降，市场竞争规范，公司抓住有利时机，尽量降低采购成本，扩大销售规模，并取得了良好效果。

2014 年公司新开展危险废物处置费服务，该项收入的毛利率较高，其原因如下：公司通过对客户的可资源化利用价值较低的废物进行收集，根据其性状进行分类储存，经烘干、焙烧和熔炼进行无害化处理并向其收取费用。公司主要产品电积镍和电积铜的主要成本来源于原材料，其占营业成本比例高到 70% 以上，除原材料外的生产成本按产值进行分摊。而收取处置费的危废物数量较少，产值较低，故分摊的成本较小。

（三）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变动比例	2012 年
营业收入	13,193,784.67	29,103,670.84	-29.51%	41,286,120.09
营业成本	10,220,874.69	30,752,395.90	-29.19%	43,430,479.19
毛利	2,972,909.98	-1,648,725.06	23.11%	-2,144,359.10
营业利润	834,726.68	-6,968,580.93	-17.67%	-5,922,382.39
利润总额	5,871,810.39	-5,507,504.34	-24.93%	-4,408,475.11
净利润	4,172,441.59	-4,163,491.85	-24.74%	-3,337,821.53

根据收入与利润变动趋势表，可以看出：

营业利润 2012 年和 2013 年为负值，主要是因为公司投产初期，生产管理尚不完善，原材料采购成本高，尚未形成盈利。另外，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3 月期间的生产线改造工程严重影响了生产产量，故造成 2013 年销售收入相比 2012 年下滑。同时由于 2013 年金属铜和镍的市场价格下跌幅度加大，公司计提了 976,961.76 元的存货跌价准备。所以当年的营业利润较 2012 年比下降比例较大。

2014 年 1-6 月公司扭亏为盈，形成营业利润 834,726.68 万，主要是因为毛利率的提高。其中 2014 年 1-6 月毛利率为 29.09%，较 2013 年、2012 年的 -5.36% 和 -4.94% 有大幅增长。2014 年 3 月，公司达到广昌县人民政府对广昌工业园区企业项目建设奖励条件，申请奖励建设资金 369.2 万元获得批准。2014 年 5 月和 6 月分别收到江西省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30 万和江西省发改委工业废弃物综

合利用服务平台项目补助款 20 万。

(四)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期间费用对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变动比例	2012 年
营业收入	13,193,784.67	29,103,670.84	-29.51%	41,286,120.09
销售费用	37,033.28	5,829.73	100.44%	2,908.47
管理费用	1,613,146.67	3,116,609.86	22.91%	2,535,701.34
其中：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342,166.53	1,214,173.72	126.90%	535,123.98
期间费用合计	1,992,346.48	4,336,613.31	41.09%	3,073,733.79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0.28%	0.02%	184.34%	0.01%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2.23%	10.71%	74.36%	6.14%
其中：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	-	-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2.59%	4.17%	221.87%	1.30%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15.10%	14.90%	100.14%	7.44%

根据期间费用对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表，可以看出：

2012 年度公司的三项费用合计为 3,073,733.79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7.44%，2013 年度公司的三项费用合计 4,336,613.31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4.90%。营业收入 2013 年较 2012 年减少 29.51%，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 2013 年较 2012 年分别增长 74.36% 以及 221.87%，两项费用变动均异于营业收入的变动。公司产品销售主要由客户承担运输费用，所以报告期销售费用金额很小。

管理费用的变动原因主要是：一方面 2013 年至 2014 年的生产线改造致使部分设备停产，停工期间的设备折旧费用全部计入管理费用停工损失费，金额为 411,142.07 元和 238,866.68 元；另一方面公司提高员工福利，增加员工食堂费用，2013 年、2014 年 1-6 月分别发生福利费用 362,538.66 元、120,591.35 元，较 2012 年福利费用 84,118.75 元有大幅增长。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和 2012 年财务费用分别为 342,166.53 元、1,214,173.72 元、535,123.98 元，主要为支付银行借款利息。2012 年支付工商银行借款 500 万的贷款利息 362,672.17 元（借款期间为 2011 年 12 月-2012 年 12 月）；2013 年支付建设银行借款 1900 万贷款利息 1,214,216.64 元（借款期间 2012 年 12 月-2013 年 12 月）；2014 年支付建设银行借款 1000 万贷款利息 342,333.35 元（借款期间 2014 年 1 月-2015 年 1 月）。

(五)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股权投资事项。

(六)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财政奖励、减免	665,730.32	1,391,633.48	1,513,90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92,000.00	75,000.00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4.71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0.00	-5,556.89	-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4,857,365.03	1,461,076.59	1,513,907.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14,341.26	365,269.15	378,476.82
合计	3,643,023.77	1,095,807.44	1,135,430.46
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的比例	87.31%	-26.32%	-34.02%

公司的主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为政府补助、财政奖励及其他，明细如下：

1、政府补助

2010年11月22日，广昌县人民政府颁发“广府办抄字[2010]702号”关于拨付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建设预奖资金问题文件，同意拨付给本公司基础设施预奖资金53.00万元。2010年11月24日广昌县人民政府颁发“广府办抄字[2010]579号”关于拨付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建设预奖资金问题文件，同意拨付给本公司基础设施预奖资金316.20万元，符合奖励要求并在规定时间内建设完工，提出奖励书面申请，经园区管委会组织相关部门审验后，报请县政府审批，经广昌县人民政府批准后兑现奖励。2014年3月31日，本公司向广昌工业园区管理委员提出申请，并经广昌县人民政府审批同意兑现上述奖励。对于上述奖励金额共计369.20万元本公司予以确认2014年营业外收入。

2014年5月收到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环境保护厅根据“赣财建指[2013]370号”文件下发的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30万元。

2014年6月收到江西省发展改革委根据“赣发改产业[2013]861号”文件下发的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服务平台项目补助款20万元。

2013年2月收到抚州市科技局给予的资源综合利用科技经费7.50万。

2、财政奖励

根据公司与江西广昌工业园区管委会的《补充协议》规定，公司可享受如下优惠政策：自纳税之日起前四年公司缴纳的增值税总额（不含上级财政退税）的25%由受益地财政奖励给公司，从第五年至第八年，公司缴纳增值税额的25%（不含上级财政退税）的50%由受益地财政奖励给公司用于扩大再生产。报告期公司仍处于纳税期前四年，2014年1-6月、2013年、2012年度分别收到奖励款656,908.96元、1,391,633.48元、1,513,907.28元。

（七）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

（1）根据“广府[2009]9号文件”《广昌县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客商投资兴办工业加工工业企业优惠办法)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与江西广昌工业园区管委会于2010年4月16日共同签订《投资兴办企业入园协议》，本公司享受以下优惠政策：本公司从纳税之日起，年纳税额达到1,500万元(不含上级财政退税)时，前四年由受益地财政奖励公司缴纳增值税总额(不含上级财政退税)的28%，后五至八年由受益地财政奖励缴纳增值税总额(不含上级财政退税)的28%的50%给公司用于扩大再生产。否则，前四年由受益地财政奖励公司缴纳增值税总额(不含上级财政退税)的25%，后五至八年由受益地财政奖励缴纳增值税总额(不含上级财政退税)的25%的50%给公司用于扩大再生产。

本公司从投资开始，所得税、地方税收(营业税、城建税、印花税等地方税种)地方财政实得部分前四年先征后奖给本公司，第五至八年按地方财政税收实得部

分的 50% 进行先征后奖。

(2) 根据抚州市国税局“抚国税函[2013]70 号”的批复, 本公司以电镀废弃物为原料生产的铜族金属产品符合“财税[2011]115 号”文《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继续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及《江西省国家税务局关于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管理有关问题的公告》的规定, 同意认定本公司自 2014 年 1 月起铜族金属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资格。

(3) 根据“财税[2011]115 号”文《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继续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 经广昌县国税局批准, 从 2014 年 5 月起本公司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免征增值税。

五、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3,581,025.90	100.00%	179,051.30	3,401,974.60
合计	3,581,025.90	100.00%	179,051.30	3,401,974.6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	-	-	-
合计	-	-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89,431.37	100.00%	9,471.57	179,959.80
合计	189,431.37	100.00%	9,471.57	179,959.80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79,959.80 元、0 元以及 3,401,974.60 元。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账款中的前五名客户名单如下: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2014 年 6 月 30 日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210.35	一年以内	83.78%
高要市罗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6,196.00	一年以内	14.97%
漳州朝良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	一年以内	0.98%
广昌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19.55	一年以内	0.27%

合计		3,581,025.90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长沙江铜铜材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2,540.00	一年以内	91.08%
广昌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82.55	一年以内	8.91%
湖南稀土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82	一年以内	0.00%
合计		189,431.37		100.00%

在报告期各期末，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012 年和 2013 年，公司的主营产品电积铜和电积镍的销售主要采取预先收款方式，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小，2014 年信用政策变更后的应收账款余额有所提高。各报告期末已按会计政策计提了足额的会计准备，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2014年6月30日				
1年以内	689,619.56	42.33%	34,480.98	655,138.58
1至2年	369,522.20	22.68%	36,952.22	332,569.98
2至3年	570,000.00	34.99%	85,500.00	484,500.00
合计	1,629,141.76	100.00%	156,933.20	1,472,208.56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506,083.48	90.61%	275,304.17	5,230,779.31
1至2年	570,450.00	9.39%	57,045.00	513,405.00
合计	6,076,533.48	100.00%	332,349.17	5,744,184.31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518,951.52	74.82%	375,947.58	7,143,003.94
1至2年	2,502,000.00	24.90%	250,200.00	2,251,800.00
2至3年	28,800.00	0.28%	4,320.00	24,480.00
合计	10,049,751.52	100.00%	630,467.58	9,419,283.94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退税款和备用金。

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客户名单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 余额	账龄	占当期其他应收 款余额比例
2014年6月30日				
广昌县金融工作 办公室	非关联方	570,000.00	2-3年	34.99%

罗天贵	股东	484,282.20	一年以内 120,000.00 1-2年 364,282.20	29.73%
广昌县工业园区 管委会	非关联方	424,654.28	一年以内	26.07%
即征即退税款	非关联方	114,665.28	一年以内	7.04%
毛勇	员工	13,300.00	一年以内	0.82%
合计		1,606,901.76		98.63%
2013年12月31日				
广昌县佳顺汽车 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一年以内	82.28%
广昌县金融工作 办公室	非关联方	570,000.00	1-2年	9.38%
罗天贵	股东	455,040.20	一年以内	7.49%
广昌县工业园区 管委会	非关联方	23,254.98	一年以内	0.38%
徐来金	非关联方	11,048.30	一年以内	0.18%
合计		6,059,343.48		99.72%
2012年12月31日				
佛山市顺德区诺 泰贸易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0	一年以内	59.70%
佛山市顺德区明 智实业公司	关联方	2,500,000.00	1-2年	24.88%
广昌县金融工作 办公室	非关联方	570,000.00	一年以内	5.67%
广昌县工业园区 管委会	非关联方	943,481.52	一年以内	9.39%
李海明	非关联方	28,350.00	2-3年	0.28%
合计		10,041,831.52		99.92%

应收广昌县金融工作办公室款项为广昌县“助保贷”项目保证金。广昌县政府、金融办和银行开展的“助保贷”项目是政府部门组织帮助广昌县中小企业融资的项目。项目期间，企业向项目资金池存入保证金，银行为各参与企业提供低抵押贷款。企业归还借款后3年内，金融办返还保证金50%，“助保贷”项目结束后返还剩余保证金。

（三）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60,932.97	89.34%	1,817,713.63	99.76%	809,363.92	83.23%
1 至 2 年	281,744.77	10.66%	4,329.92	0.24%	163,057.05	16.77%
合计:	2,642,677.74	100.00%	1,822,043.55	100.00%	972,420.97	100.00%

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预付账款余额	账龄	占当期预付账款余额比例
2014 年 6 月 30 日				
杭州协和炉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60,000.00	1 年以内	70.38%
温州市南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000.00	1 年以内	4.77%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3.78%
广昌国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	1 年以内	2.65%
抚州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60,000.00	1 年以内	2.27%
合计		2,216,000.00		83.85%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江西昌隆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45,120.00	1 年以内	24.41%
温州泰康蒸发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5,000.00	1 年以内	15.33%
抚州环球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242.12	1 年以内	5.99%
广昌县佳顺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839.45	1 年以内	5.10%
赵沛慧	非关联方	130,500.00	1 年以内	4.94%
合计		1,473,701.57		55.77%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杭州南方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	1 年以内	3.97%
江西省财政厅国库处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3.78%
抚州市旺达锅炉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439.00	一年以内 47,189.00 1-2 年 124,250.00	3.24%
蓝子栋	非关联方	138,294.00	1 年以内	2.62%
江西省远顺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841.45	1 年以内 89,847.65 1-2 年 31,993.80	2.31%
合计		841,574.45		15.92%

预付杭州协和炉窑工程有限公司款项为“回转炉高温固化技术”工程设备款。截止报告日，该工程已基本完成主体建设工程，处于试运行阶段。

预付江西昌隆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款项为“回转炉高温固化技术”工程厂房钢构工程款。

(四) 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02,871.91	94,304.97	5,608,566.94	6,354,374.38	709,669.61	5,377,412.62
周转材料	471,332.67		471,332.67	540,016.43		540,016.43
库存商品	454,362.63		454,362.63	1,660,460.05	267,292.15	1,660,460.05
半成品	2,089,743.37		2,089,743.37	2,002,924.66		2,002,924.66
合计	8,718,310.58	94,304.97	8,624,005.61	10,557,775.52	976,961.76	9,580,813.76

接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22,519.48	-	3,822,519.48
周转材料	277,760.76	-	277,760.76
库存商品	951,577.11	-	951,577.11
半成品	2,816,595.49	-	2,816,595.49
合计	7,868,452.84	-	7,868,452.84

2013年底，上海期货交易所金属铜和镍价格波动较大，公司据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原则计提跌价准备 976,961.76 元，报告期其他年度未计提跌价准备。

(五) 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577,321.14	23,981,869.13	22,474,562.6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558,755.45	13,397,196.64	13,358,194.64
办公设备及其他	1,366,101.97	1,348,100.77	1,281,773.55
运输工具	149,673.91	120,614.08	120,614.08
机器设备	10,502,789.81	9,115,957.64	7,713,980.38
二、累计折旧合计：	4,287,104.46	3,360,690.87	1,612,363.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93,094.99	1,268,274.17	632,390.26
办公设备及其他	642,877.23	501,366.47	235,533.76
运输工具	72,330.65	58,007.75	29,361.95
机器设备	1,978,801.59	1,533,042.48	715,077.4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290,216.68	20,621,178.26	20,862,199.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965,660.46	12,128,922.47	12,725,804.38
办公设备及其他	723,224.74	846,734.3	1,046,239.79

运输工具	77,343.26	62,606.33	91,252.13
机器设备	8,523,988.22	7,582,915.16	6,998,902.9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290,216.68	20,621,178.26	20,862,199.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965,660.46	12,128,922.47	12,725,804.38
办公设备及其他	723,224.74	846,734.3	1,046,239.79
运输工具	77,343.26	62,606.33	91,252.13
机器设备	8,523,988.22	7,582,915.16	6,998,902.94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29,577,321.14 元，累计折旧为 4,287,104.46 元，累计折旧占原值比例为 14.49%，累计折旧占固定资产原值比例稍低，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已有账面价值 12,611,734.76 元的房屋建筑物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六）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新办公楼	21,510.00		21,510.00						
变压器安装	11,477.00		11,477.00						
熔炼车间				38,494.51		38,494.51			
减速机	31,180.77		31,180.77						
磁力泵	9,743.59		9,743.59						
线路板处理生产线	205,307.70		205,307.70						
塑料储槽	139,222.23		139,222.23						
低压开关	34,188.03		34,188.03						
污泥无害化处置生产线	1,801,718.66		1,801,718.66						
罗茨风机	8,547.01		8,547.01	8,547.01		8,547.01	8,547.01		8,547.01
搅拌桨安装	55,299.16		55,299.16	24,529.93		24,529.93	13,931.63		13,931.63
硫酸镍技改	305,907.67		305,907.67	305,907.67		305,907.67			

工程									
净水池搭棚				60,000.00		60,000.00			
仓库				82,855.62		82,855.62			
合计	2,624,101.82		2,624,101.82	520,334.74		520,334.74	22,478.64		22,478.64

(七) 无形资产

单位：元

(1) 2014 年 1-6 月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395,459.00	16,800.00		4,412,259.00
土地使用权	4,390,880.00			4,390,880.00
财务软件	4,579.00			4,579.00
专利权		16,800.00		16,8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9,233.74	44,470.42		323,704.16
土地使用权	277,631.09	43,908.80		321,539.89
财务软件	1,602.65	228.95		1,831.60
专利权		332.67		332.6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116,225.26			4,088,554.84
土地使用权	4,113,248.91			4,069,340.11
财务软件	2,976.35			2,747.40
专利权				16,467.33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116,225.26			4,088,554.84
土地使用权	4,113,248.91			4,069,340.11
财务软件	2,976.35			2,747.40
专利权				16,467.33

(2) 2013 年度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395,459.00			4,395,459.00
土地使用权	4,390,880.00			4,390,880.00
财务软件	4,579.00			4,579.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90,958.26	88,275.48		279,233.74
土地使用权	189,813.51	87,817.58		277,631.09
财务软件	1,144.75	457.90		1,602.6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204,500.74			4,116,225.26
土地使用权	4,201,066.49			4,113,248.91
财务软件	3,434.25			2,976.35
四、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204,500.74			4,116,225.26
土地使用权	4,201,066.49			4,113,248.91
财务软件	3,434.25			2,976.35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原值为 4,412,259.00 元，累计摊销为 323,704.16 元，累计摊销占原值比例为 7.34%，累计摊销占无形资产原值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取得总面积为 70364.33 平方米的两块工业用地，土地证号分别为广国用（2011）第 6660 号和广国用（2011）第 6661 号，按照 50 年摊销。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4,069,340.11 元的土地使用权已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八）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坏账准备

（1）坏账的确认标准

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其确认标准如下：

① 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② 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发生时，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根据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的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合理估计。

（4）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及预付款项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

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可以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实际情况，公司以不同的账龄来划分不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再按各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情况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的各项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计提比例	5%	10%	15%	20%	50%	100%

2、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按单类存货项目期末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3、其他资产减值

(1)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

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3)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上述计提方法符合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有充分依据，比例合理。

4、资产减值计提情况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	976,961.76	-
坏账损失	3,635.33	-290,165.32	357,876.53
合计	3,635.33	686,796.44	357,876.53

5、资产减值准备余额情况

项目	2014年0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存货跌价准备	94,304.97	976,961.76	-
坏账准备	335,984.50	332,349.17	639,939.15
合计	430,289.47	1,309,310.93	639,939.15

六、公司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公司报告期向银行借款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	19,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	19,000,000.00

(二) 应付账款

公司报告期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844,637.76	82.72%	800,386.18	50.55%	7,056,536.05	89.37%
1至2年	174,981.99	3.76%	783,038.87	49.45%	839,291.65	10.63%
2至3年	628,265.60	13.52%	-	-	-	-
合计	4,647,885.35	100%	1,583,425.05	100%	7,895,827.70	100%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付账款余额	账龄	占当期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2014年6月30日				
赵亚琳	非关联方	977,192.00	1年以内	21.02%
江西昌隆钢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2,640.00	1年以内	11.89%
黄军清	非关联方	512,691.60	1年以内	11.03%
深圳市汇联鑫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2,299.20	2至3年	9.73%
广昌县德昌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589.61	1年以内	9.48%
合计		2,935,412.41		63.15%
2013年12月31日				
深圳汇联鑫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2,299.20	1-2年	28.56%
杭州南方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868.50	一年以内	7.44%
杭州天易成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658.60	1-2年	6.36%
江苏星辰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0	1-2年	4.93%
杨美贵	非关联方	76,188.27	1-2年	4.81%
合计		825,014.57		52.10%
2012年12月31日				
江西省远顺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0	1年以内	31.66%
刘飞	非关联方	1,736,110.00	1年以内	21.99%
广昌县佳顺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5,576.58	1年以内	11.09%

杭州天易成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658.60	1年以内 291,980.6 1-2年 108,678.00	5.07%
江西泰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	1-2年	4.43%
合计		5,862,345.18		74.25%

(三) 其他应付款

根据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表：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	-	24,000,000.00	99.96%	3,234,687.00	54.95%
1至2年	-	-	10,000.00	0.04%	2,651,436.50	45.05%
2至3年	10,000.00	100.00%	-	-	-	-
合计	10,000.00	100%	24,010,000.00	100%	5,886,123.50	100%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付款余额	账龄	占当期其他应付款余额比例
2014年6月30日				
江西佰特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2-3年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广东明智连接器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2,000,000.00	1年以内	91.63%
甘力南	关联方	2,000,000.00	1年以内	8.33%
江西佰特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2年	0.04%
合计		24,010,000.00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广东明智连接器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7,000,000.00	1年以内	33.51%
广昌县绿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关联方	4,990,402.00	1-2年	23.89%
中山泛亚连接器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00,000.00	1-2年	14.36%
王凌云	关联方	2,271,436.50	1年以内 720,000.00 1-2年	10.88%

			1,551,436.50	
罗天贵	关联方	1,514,687.00	1 年以内	7.25%
合计		18,776,525.50		89.90%

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关联方借支、垫资和员工备用金。

(四)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35,000.00	35,561.85	348,566.00
合计	35,000.00	35,561.85	348,566.00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预收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预收账款余额	账龄	占当期预收账款余额比例
2014年6月30日				
福建中环新合环保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85.71%
富阳豪迈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1 年以内	14.29%
合计		35,000.0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福建中环新合环保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84.36%
富阳豪迈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1 年以内	14.06%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65	1 年以内	1.24%
广昌县众发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20		0.34%
合计		35,561.85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常熟市永久铁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566.0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348,566.00		100.00%

七、公司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31,500,000.00	25,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500,000.00	0.00	0.00
减：库存股	0.00	0.00	0.00
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4,669,528.70	-8,841,970.29	-4,678,478.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0,330,471.30	16,158,029.71	5,321,521.56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30,471.30	16,158,029.71	5,321,521.56

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72,441.59	-4,163,491.85	-3,337,821.5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79,021.46	686,796.44	357,876.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26,413.59	1,748,327.46	1,601,685.94
无形资产摊销	44,470.42	88,275.48	88,275.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低值易耗品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2,333.35	1,214,216.64	362,672.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9,368.80	-1,344,012.49	-1,070,653.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9,464.94	-2,689,322.68	-2,742,372.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9,743.26	5,058,899.24	-5,962,021.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32,393.43	-15,610,180.41	8,574,442.8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2,716.35	-15,010,492.17	-2,127,916.4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30,101.20	416,954.70	13,428,984.9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16,954.70	13,428,984.94	1,328,927.7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3,146.50	-13,012,030.24	12,100,057.16

九、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是甘力南先生。

2、本公司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佛山市顺德区明智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广昌县绿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已注销）
广东明智连接器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抚州市锐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非控股股东
佛山市顺德区哈挺机床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佛山市景顺价格鉴证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佛山市顺德区宏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
罗天贵	非控股股东
王凌云	原非控股股东

(二) 关联交易及余额

公司的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无。

2、偶发性关联交易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佛山市顺德区明智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罗天贵	484,282.20	455,040.20	
其他应付款	甘力南		2,000,000.00	1,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王凌云			2,271,436.50
其他应付款	广昌县绿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4,990,402.00
其他应付款	罗天贵			1,062,387.80
其他应付款	广东明智连接器有限公司		22,000,000.00	10,000,000.00

关联方往来主要系关联方借支、垫支和股东借支备用金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了资金拆借行为（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违反了《贷款通则》（中国人民银行令 1996 年第 2 号）第六十一条规定，“企业之间不得违反国家规定办理借贷或变相借贷融资业务”。

公司未因该资金拆借行为，受到相关行政部门的处罚；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拆借已清理完毕；针对企业间资金拆借问题，公司承诺今后将严格遵守《贷款通则》及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再违规进行企业间资金拆借。

（三）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方担保事项。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别的规定，股份公司设立后，其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授权、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合同的签署以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的表决严格遵循了利益冲突的董事或关联股东的回避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了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行为，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制定并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逐步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关联方往来为员工备用金借支款项，该款项内容是项目备用金，是经营管理之需要。将来，公司将严格控制关联交易行为，尽量避免关联方资金往来。

十、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十一、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一）增资评估

2014 年 5 月，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委托深圳市永信瑞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因拟增资扩股事宜涉及公司股东权益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

估。深圳市永信瑞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5 日出具了《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深永信评报字[2014]第 161 号），确认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4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为 4,493.20 万元。评估的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论，评估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 B - A	D = C / A × 100 %
流动资产	1,602.67	1,602.67	-	-
非流动资产	2,746.10	2,890.53	144.43	5.26
其中：固定资产	2,150.84	2,269.39	118.55	5.51
无形资产	419.69	456.70	37.01	8.82
资产总计	4,348.77	4,493.20	144.43	3.32
流动负债	2,507.81	2,507.81	-	-
非流动负债	373.85	373.85	-	-
负债总计	2,881.66	2,881.66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467.11	1,611.54	144.43	9.84

（二）整体变更评估

2014 年 7 月，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公司委托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情况进行资产评估。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1 日出具了《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科华评报字[2014]第 105 号），确认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为 5,750.83 万元。评估的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 B - A	D = C / A × 100 %
流动资产	2,282.14	2,355.18	73.04	3.20%
非流动资产	3,314.16	3,395.65	81.49	2.46%
其中：固定资产	2,529.02	2,584.92	55.90	2.21%
无形资产	408.86	445.22	36.36	8.89%
资产总计	5,596.30	5,750.83	154.53	2.76%
流动负债	1,563.25	1,563.25	-	-
负债总计	1,563.25	1,563.25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033.05	4,187.58	154.53	3.83%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
- 4、按股东的股权比例向股东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开转让后公司将按照修订后的《章程》和《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规定，本着同股同利的原则，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该会计年度的经营业绩和未来的生产经营计划提出股利分配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予以执行，具体内容为：

1、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

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2、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制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公司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十三、对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一）盈利能力较弱风险

公司作为环保行业专注于危废物品处理的公司，主要业务为回收、利用含有废弃铜、镍等资源的废液、污泥及污渣，通过化学、物理和生物手段对其进行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主要产品包括电积镍、电积铜等。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128.61 万元、2,910.37 万元、1,319.38 万元；营业成本分别为 4,343.05 万元、3,075.24 万元、1,022.09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4.94%、-5.36%、29.09%。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下降趋势。

应对措施：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毛利率为负主要是因为原材料采购价格较高所致。2014 年，公司已通过执行更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和采购定价依据控制采购成本，并已取得明显效果。受到市场环境的影响，政府对环保监控日趋严格，公司抓住有利时机，尽量降低采购成本，扩大销售规模。同时公司通过生产线改建工程，大幅提高生产效益和产量，增加服务范围，提高销售收入，随着公司的挂牌和逐步规范过程，盈利能力将会稳步提升。

（二）治理风险

2014年9月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特别是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确保今后能保持三会的规范运作，项目小组建议公司在以后的运行中，严格遵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要求，按时按程序召开相关会议，规范会议记录，履行必要的程序、手续，进一步提高规范经营意识。

（三）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一直重视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由于公司员工大部分来源于厂区附近的农民，员工文化层次不高，流动性较大。但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市场对公司生产技术要求提高和复杂程度的提高，公司存在无法培养或吸引所需人才的风险。此外，公司存在优秀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当措施：公司将继续奉行“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按当地标准为所有员工购买社保和公积金，提供员工宿舍和免费工作餐，为员工提供必要的生活保障，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同时，公司采取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自我培养与人才引进相结合等多种措施，提高公司人力资源的整体素质。

（四）存货减值风险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6月30日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4.66%、54.33%和37.79%，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3.45%、20.95%和15.41%。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占总资产比重较高，主要是由于环保行业特点决定的，由于公司产品生产周期较长，而客户要求供货时间一般在一周以内，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及多年的生产经验，备有一定比例的安全库存。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6月30日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三者占存货比重为96.47%、94.36%、94.53%。由于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中均含铜和镍，且受宏观经济、重金属行业影响，

铜和镍价格在过去几年中有一定幅度的价格波动,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到公司盈利水平和经营业绩。

应当措施:公司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定价等措施,努力降低原材料采购价格并取得了一定成效;通过比价采购、技术工艺改进,缩短生产周期,加快存货流转速度,并紧盯上海有色网铜和镍的市场价格,当出现价格波动,计提合理足额的存货跌价准备。

(五) 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重大依赖的风险

公司所属环保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行业,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分别为0元、7.50万元、419.20万元。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13.54万元、109.58万元、364.30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4.02%、-26.32%和87.31%,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较大依赖。如果公司业务不能实现快速增长,无法持续获得政府补贴,将会对公司今后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目前已完成生产线改扩建工程,积极扩大销售渠道,随着公司生产效益的提高和营运规模的扩大,盈利能力的快速提高,公司对政府补助的依赖程度将逐渐降低。

(六) 主要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2年、2013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分别为3,761.49万元、2,872.7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1.11%、98.71%。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若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因素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针对该风险的应对措施:一是积极扩大业务规模和销售区域,提高服务能力,开拓新客户;二是通过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增加新的产品种类和危险废物处置服务范围。

(七)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甘力南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69.3%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具有实质影响,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任免起到主要作用,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加以控制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已建立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

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财务经营决策制度，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侵害。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甘力南：甘力南

何桂蓉：何桂蓉

李绍松：李绍松

邱贤华：邱贤华

袁伟光：袁伟光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甘敬洪：甘敬洪

林德聪：林德聪

程志明：程志明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甘力南：甘力南

毛先飞：毛先飞



江西省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项目负责人：

胡俊

项目小组成员：

柯珂

孙常超

李海东

邹琳琳

李超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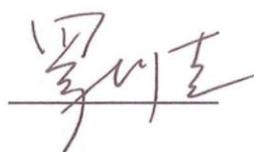


201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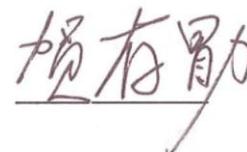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罗元清



贺存勳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谭岳奇

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

2014年12月31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西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4]1556号）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负责人（签名）：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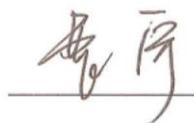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江西广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签字) 注册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刘云云 孙静梅
14038112 11101086204122

负责人 (签名):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章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